

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编制单位：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建设单位：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法人代表：郭欢

编制单位：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黄永军

项目负责人：李贤扬

建设单位

电话：13954436666

传真：

邮编：276700

地址：临沂市郯城县马头镇双兴村
东南 1000m 处

编制单位

电话：0539-7975006

传真：0539-8012957

邮编：276002

地址：临沂高新区应用科学城
1#加速器 3、4 楼

目 录

1 建设项目概况.....	3
1.1 项目基本情况.....	3
1.2 项目环评手续.....	3
1.3 验收监测工作的由来.....	4
1.4 验收范围及内容.....	4
2 验收依据.....	5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	5
2.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行政法规.....	5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	5
2.4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6
3 工程建设情况.....	7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7
3.2 工程建设内容.....	9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	16
3.4 生产设备.....	16
3.5 水源及水平衡.....	17
3.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20
3.7 项目变动情况.....	23
4 环境保护设施.....	25
4.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25
4.2 其他环保设施及措施.....	29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34
5 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要求.....	37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37
5.2 环评批复要求.....	37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39
6、验收评价标准.....	43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43
6.2 总量控制指标.....	46
7 验收监测内容.....	48
7.1 废气.....	48
7.2 废水.....	48
7.3 地下水.....	48
7.4 环境空气.....	49
7.5 噪声.....	49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8.1 废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51

8.2 废水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52
8.3 地下水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54
8.4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55
8.5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58
8.6 生产工况.....	59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60
9.1 监测结果.....	60
9.2 监测结果分析.....	73
9.3 污染物总量控制核算.....	76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77
10.1 验收主要结论.....	77
10.2 建议.....	8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83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敏感目标图

附图 3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

附图 4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附件 1 项目环评报告书结论与建议

附件 2 《关于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郟环发[2018]40 号）

附件 3 企业提供的设备一览表

附件 4 企业提供的原辅材料消耗量一览表

附件 5 监测期间肉鸡存栏量

附件 6 验收委托书

附件 7 承诺书

附件 8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9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附件 10 行政处罚决定书及交款单据

附件 11 农田灌溉协议

附件 12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协议

附件 13 郟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环评批复文件

附件 14 鸡粪购销协议及相关资质证明

附件 15 生物质灰委托处置协议

附件 16 污水站设计材料

附图 17 污水、雨水平面走向图

1 建设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马头镇双兴村东南 1000m 处，属于新建项目，厂区总占地面积 24000 平方米。本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04 月竣工。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2 栋鸡舍及相关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采用干清粪工艺，全进全出的饲养制度，采取自动供料、自动饮水、人工抓鸡、人工装箱的操作方式。项目现拥有肉鸡存栏量 40 万只，年出栏量 240 万只的生产规模。

表 1-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建设项目名称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补办手续√
环评时间	2018 年 08 月	开工时间	2017 年 11 月		
竣工时间	2018 年 04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02 月 13 日- 2019 年 02 月 15 日		
环评报告 审批部门	郯城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编制部门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山东文明节能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郯城绿鑫环保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文明节能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郯城绿鑫环保有限 公司		
投资总概算	12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98 万元	比例	8.2%
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	环保投资	98 万元	比例	8.2%
职工人数	18 人	年工作时间	年生产 360d，6 人 1 班制（2880h）， 12 人三班制（8640h）。		

1.2 项目环评手续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于 2018 年 8 月委托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郯城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予以批复，批复文件号为郯环发[2018]40 号。企业在未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前提下，开始

了项目土建工程，属于未批先建项目。2018年4月，郯城县环境保护局以郯环罚字[2018]第71号对该项目给予处罚，企业接受处罚后上缴了罚款并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1.3 验收监测工作的由来

受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委托，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其年出栏240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01月30日派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于2019年02月13日~02月15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及环保核查，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1.4 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2栋鸡舍及相关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

已经建设完成的环保设施有：300万kCal专用成型生物质热水锅炉废气处理设施为低氮燃烧+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为油烟净化器，污水处理站收集废气处理设施为生物洗涤塔，废气收集系统；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处理设施为污水处理站及废水收集系统；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一般固废暂存处、危废库。

①废水——工程污水处理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②废气——工程外排废气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③噪声——工程厂界噪声，为具体检测内容。

④固体废物——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检查内容。

⑤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年8月）；

2.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行政法规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
-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2018年4月28日）；
-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
- (4)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2月）；
- (5)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2月）；
- (6)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月）；
- (7)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6年8月，2018年11月修订）。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

- (1)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鲁环办函[2016]141号，2016年9月30日）；
- (3)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废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社会化试点工作相关文件的通知》（鲁环评函[2017]110号，2017年8月25日）；
-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6) 《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 第 1 号, 2018 年 4 月 28 日)；

(7) 《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监管的通知》(临沂市环境保护局, 临环发[2018]72 号, 2018 年 06 月 11 日)。

2.4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 《关于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郯环发[2018]40 号, 2018 年 10 月 18 日)。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马头镇双兴村东南 1000m 处。项目主要建设有 12 栋鸡舍及相关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 E:118°18'42.3"，N:34°34'13.9"。厂区东侧为农田，南侧为农田，西侧为废弃鸭场，北侧为农田。项目周围 3km 范围内没有历史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区及重要生态功能区。本项目养殖场 50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等敏感目标。养殖场周围 1500m 内未建设有垃圾及污水处理场所；养殖场周围 3000m 范围内未建设有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等。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项目厂区西侧 800m 处的张林一村。

项目地理位置图、周围敏感目标图及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见附图 1、附图 2 及附图 3。

表 3-1 项目周围敏感目标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	相对厂址位置	相对距离 (m)
1	张林一村	W	800
2	张林二村	W	1300
3	陈墩	SW	2000
4	双兴村	NW	1000
5	胡庄	N	1200
6	三兴	N	1300
7	黄圩子	N	1800
8	双槐树	NW	2350
9	英庄	NE	2600
10	北张林	NE	2900
11	吴冶	NE	3000

12	王巷	NE	3200
13	团结新	NE	2800
14	南马庄西	NE	3200
15	南马庄东	NE	3500
16	城南	NE	1800
17	曹西	E	2000
18	曹东	E	2500
19	郟庙	SE	1500
20	墨河村	SE	1500
21	陈店	SE	1600
22	朱村后	SE	1800
23	北王圩子	SE	2500
24	兴旺	S	2800
25	芦汪崖	SE	2800
26	小官庄	N	2100
27	薛寨子	N	1450
28	盛村	NW	3000
29	小马头二村	NW	3200

3.1.2 厂区平面布置

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位于临沂市郟城县马头镇双兴村东南 1000m 处，厂区占地面积为 24000m²，主要建筑物包括鸡舍、污水处理站、锅炉房、办公室等。

本项目场区呈不规则多边形，南北最长距离约为 180m，东西最长距离约为 207m。场区西侧设置职工人员及货物、肉鸡出入口；进入场区大门北侧东西布置办公室；场区由南向北布置 2 排鸡舍，第一排由东向西布置 7#~12#鸡舍，第二排由东向西布置 1#~6#鸡舍；6#鸡舍西侧由北向南依次布置变压器室、发电室、

锅炉房、危险废物暂存处、病死鸡暂存处、食堂，西侧设置浴室；厂区东北角设置调节池、污水处理站。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项目场区东侧、南侧、北侧为承包双兴村土地，共 90 亩左右，灌溉用水采用场区污水站处理后外排水。承包土地范围图见附图 5。

3.2 工程建设内容

3.2.1 产品方案及设计生产规模

表 3-2 产品方案及设计生产规模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批复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备注
肉鸡	万只/a	240	240	肉鸡存栏量 40 万只，每年更替 6 栏。

养殖制度：肉鸡养殖采用全进全出方式，每栏饲养周期 60d，空舍消毒、清洗、鸡舍空置、进出栏肉鸡共占用 22d，肉鸡养殖 38d，1 年可出 6 栏肉鸡。

3.2.2 项目组成

表 3-3 项目组成情况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中的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鸡舍	独栋建筑面积 1023m ² ，长×宽 66m×15.5m，1F 混凝土结构厂房；主要设置 144 组笼具（其中每套笼养笼具设备分 4 列 3 层布置，每列布置 72~73 组笼养笼具）、供水系统、供料系统、干清粪系统等；场区内共 12 栋相同规格鸡舍。	同环评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建筑面积 180m ² ，长×宽 20m×8m。	同环评
	变压器室	建筑面积 66m ² ，长×宽 11m×6m。	同环评
	锅炉房	建筑面积 195m ² ，长×宽 15m×13m，内设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含发电室。	同环评
	休息室	建筑面积 60m ² ，长×宽 10m×6m。	建筑面积 16.5m ² ，长×宽 5.5m×3m。
	食堂	建筑面积 60m ² ，长×宽 10m×6m。	同环评
	门卫	建筑面积 24m ² ，长×宽 6m×4m。	同环评
	危废暂存库	建筑面积 30m ² ，长×宽 6m×5m。	建筑面积 16.5m ² ，长×宽 5.5m×3m。
	鸡粪、病死鸡应急储存	建筑面积 50m ² ，长×宽 10m×5m。	建筑面积 16.5m ² ，长×宽 5.5m×3m。
	污水处理站	建筑面积 920m ² ，长×宽 46m×20m。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热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供热，燃料为成型生物质颗粒。	同环评
	给水	场区内自备井，供水能力为 200m ³ /h。	同环评
	排水	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粪便脏道均为雨棚封闭（脏道不会产生被污染雨水），雨水直接排放附近沟渠。	同环评
	供电	马头镇供电所供电。	同环评
	循环水系统	鸡舍水冷空调降温，采用循环水。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空舍冲洗废水（预沉淀后）、生活污水、锅炉排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厌氧-缺氧-曝气-斜管沉淀+消毒）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同环评
	废气治理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经布袋除尘后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经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后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同环评
		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高空排放（排气筒出口高度不小于 1.5m）。	同环评
		鸡舍定期喷洒除臭剂，鸡粪日产日清。	同环评
	噪声治理	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风机进出口安装消声器，泵安装柔性接头。	同环评
	固废	鸡粪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同环评
		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场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同环评
		污水处理站污泥在污泥干化池内干化后，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同环评
		栅渣场区内集中收集，由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同环评
		场区内设置密闭生物质灰储存场所，生物质灰场区内暂存后，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	同环评
		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已建成投运的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其场区后，进行高温无害化处理。	同环评
		医疗及疫苗器具、废消毒剂包装袋器材场区内集中收集，暂存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同环评
生活垃圾场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同环评	
风险	加强鸡舍卫生管理，拟建 400m ³ 事故池。	同环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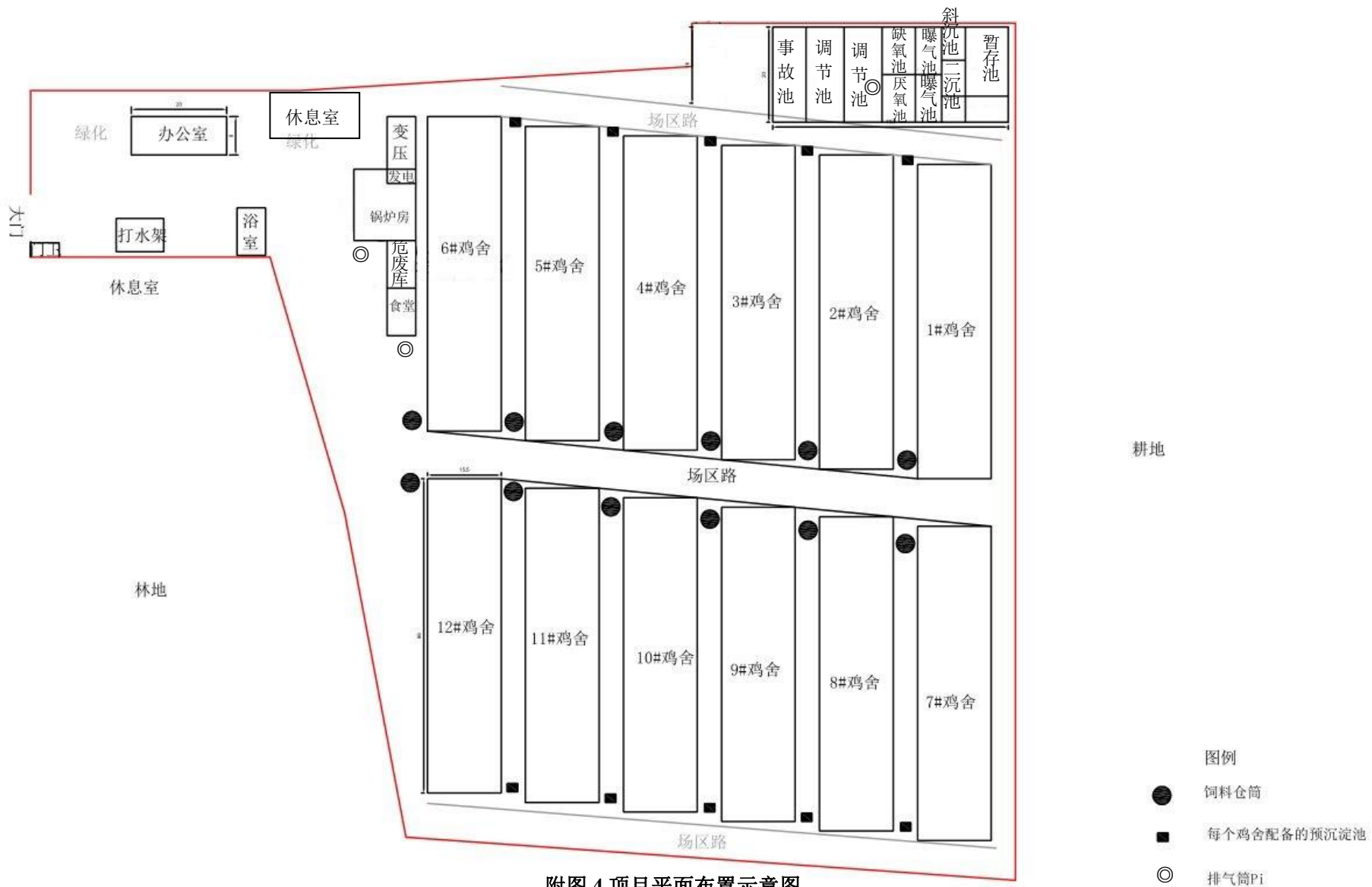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围敏感目标



附图3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5 承包土地范围图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

表 3-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原件见附件 4）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510 颗粒饲料	t/a	2405	2405	成品饲料，场区内不加工
2	511 颗粒饲料	t/a	7200	7200	成品饲料，场区内不加工
3	消毒剂	瓶/a	1800	148 桶/a	复方酚溶液，过氧乙酸复合溶液，具有安全、无毒、无刺激
4	营养用药	瓶/a	2000	2000	/
5	预防用药	袋/a	85000	85000	/
6	PAC	t/a	1.2	1.2	聚合氯化铝，污水处理站沉淀药剂
7	PAM	t/a	1.2	1.2	聚丙烯酰胺，污水处理站沉淀药剂
8	软水剂	t/a	0.8	0.8	主要成份为烧碱、纯碱，用于锅炉软化
9	雏鸡	万只/a	242	242	/
10	消毒剂	t/a	0.13	0.13	次氯酸钠，污水处理站出水消毒
11	生物质颗粒	t/a	550	550	成型生物质颗粒
12	水	m ³ /a	21643	21643	自备井
13	电	万 kW·h/a	16	16	市政供电

3.4 生产设备

表 3-5 主要设备一览表（原件见附件 3）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生物质锅炉	300 万 kCal	台	1	1	场区中部，燃用成型生物质颗粒
2	送料设备	Dmr22.1	套	12	12	各鸡舍
3	饲料仓筒	直径 2.8m，高 5.6m	个	12	12	各鸡舍
4	地磅	长×宽 10m×2.5m	台	1	1	场区出口
5	乳头式饮水器	/	套	12	12	各鸡舍

6	肉鸡笼养笼具	单笼尺寸(长×宽×高)为	套	1728	1728	各鸡舍
7	干清粪系统	/	套	12	12	各鸡舍
8	温度、光照等控制设备	/	套	12	12	各鸡舍
9	通风窗	/	套	12	12	各鸡舍
10	水冷空调	/	套	12	12	各鸡舍, 用于鸡舍夏季降温
11	高压冲洗设备	7.5kw, 16L/min	套	12	12	场区
12	柴油发电机	HL350GF	台	/	2	备用, 山东华力机电有限公司

3.5 水源及水平衡

1、给水

本项目用水环节主要包括肉鸡饮用水、水冷空调用水、空舍冲洗水、消毒液配置用水、锅炉新鲜用水、绿化用水, 职工生活用水, 用水均来自场区内自备井, 可满足项目生产、生活需求。

(1) 肉鸡饮用水

根据《肉鸡饮水量监测与控制》(顾敏清, 美国安伟捷育种公司北京代表处, 中国家禽, 2008年第30卷第22期), 肉鸡饮水量与采食量比值约为1:1.8, 饲料用量为9605t/a, 则肉鸡饮水量为5336m³/a。肉鸡饮用水部分新陈代谢损失, 部分进入鸡粪, 不外排。

(2) 水冷空调用水

肉鸡养殖过程需要控制鸡舍内温度, 夏季采用水冷空调降温, 水冷空调通过蒸发水吸收外部空气热量, 然后将低温空气用风机送至鸡舍内, 从而达到降低温度目的。该部分用水循环使用,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单栋鸡舍日补充水量为10m³/d, 水冷空调年使用100d/a, 场区共12栋鸡舍, 年补充水量为12000 m³/a。鸡舍降温用水大部分(约95%)蒸发损失, 小部分(约5%)外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3) 空舍冲洗水

本项目肉鸡年出栏6次, 为保持鸡舍、鸡笼等设备清洁, 同时保证雏鸡不受影响, 项目采用全进全出养殖方式。12个鸡舍的肉鸡全部出栏后, 空鸡舍统一

用高压水枪冲洗，该高压冲洗设备最大流量为 16L/min，本项目取最大值。根据企业运行记录，每个鸡舍用 2 台高压冲洗设备进行冲洗，冲洗时间约 25h，则每个鸡舍冲洗水量为 48m³，厂区共 12 个鸡舍，则空舍冲洗水用水 576m³/栏，3456m³/a。空舍冲洗水废水产生系数为 0.8，则空舍冲洗水产生量为 461m³/栏，2766m³/a。

空舍冲洗水废水为间歇产生，每年产生 6 次，每次产生 461m³，污水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沉淀后，进入调节池（20m×8m×2.0m×2 个，容积为 640m³）暂存，逐步进入污水处理站。

（4）消毒液配置用水

本项目空舍消毒、日常消毒需用水稀释消毒液，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消毒用水量为 80m³/a，该部分用水全部蒸发损失，不外排。

（5）锅炉新鲜用水

本项目设置 1 台 300 万 kCal 专用成型生物质热水锅炉。锅炉用水循环使用，需定期补充，年补充新鲜水量为 317m³/a。

锅炉房新鲜用水去向为锅炉定期排水及蒸发损失，锅炉定期排水进入场区污水处理站。

（6）绿化用水

项目绿化面积为 1500m²，绿化灌溉天数为 210d/a 计，项目绿化用水量为 315m³/a。

（7）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 18 人，其中 12 人住宿，6 人不住宿，项目职工用水量为 454m³/a。生活污水进入场区内污水处理站。

2、排水

本项目分别设置雨水管网和污水管网，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粪便脏道均为雨棚封闭（脏道不会产生被污染雨水），雨水、清浄下水直接排放附近沟渠。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水冷空调排水（鸡舍降温水），空舍冲洗废水，锅炉排污水和生活污水。

（1）鸡舍降温水

本项目单栋鸡舍日补充水量为 10m³/d，水冷空调年使用 100d/a，场区共 12

栋鸡舍，年补充水量为 12000 m³/a。鸡舍降温用水大部分（约 95%，11400m³/a）蒸发损失，小部分（约 5%，600m³/a）外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2) 空舍冲洗废水

空舍冲洗水废水为间歇产生，每年产生 6 次，每次产生 461m³，产生总量为 2766m³/a，污水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沉淀后，进入调节池（20m×8m×2.0m×2 个，容积为 640m³）暂存，逐步进入污水处理站。

(3) 锅炉排污水

本项目锅炉年补充新鲜水量 317m³/a，锅炉新鲜水去向为锅炉定期排水及蒸发损失，锅炉定期排水量为 254m³/a，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4) 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 18 人，其中 12 人住宿，6 人不住宿，项目职工用水量为 454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3m³/a，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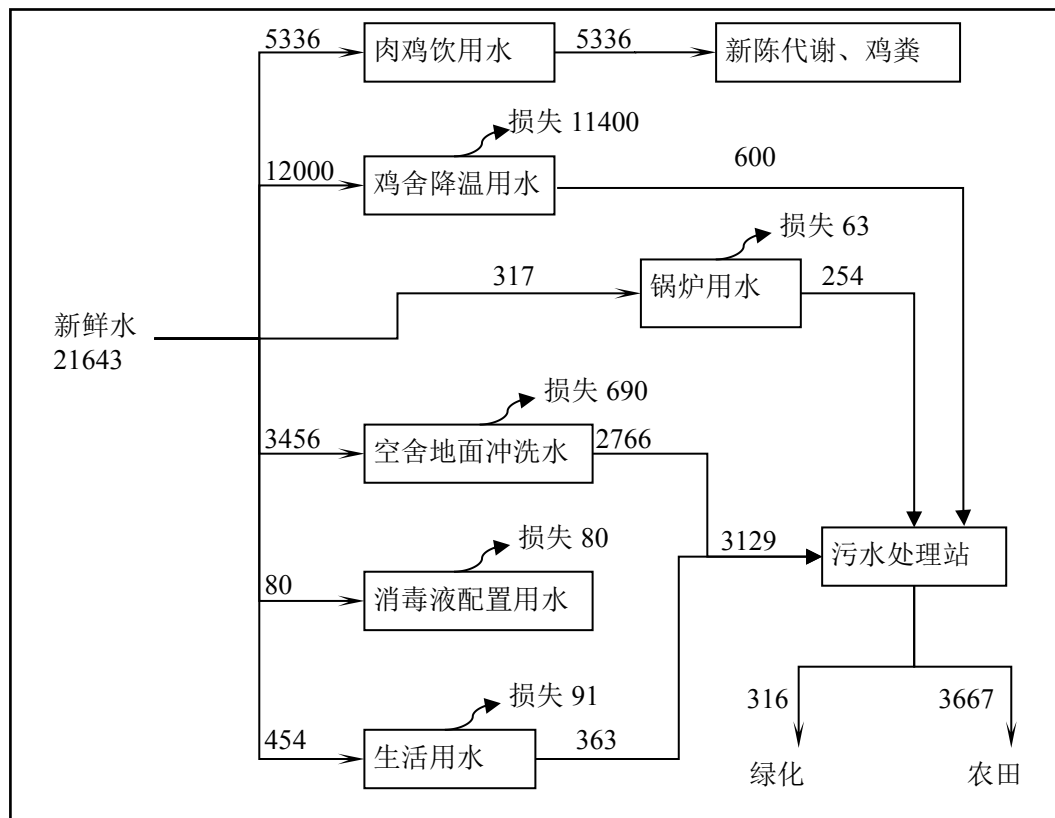


图 3-1.1 本项目全厂水平衡图（全年 360d/a） 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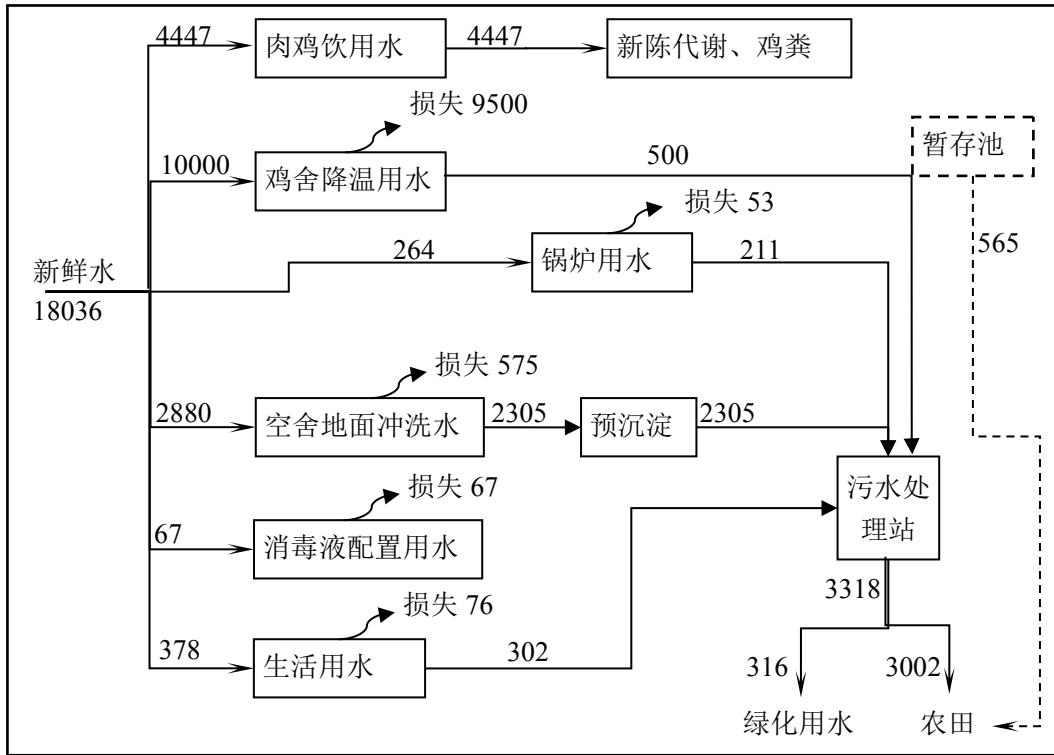


图 3-1.2 本项目全厂水平衡图（灌溉期：300d/a） 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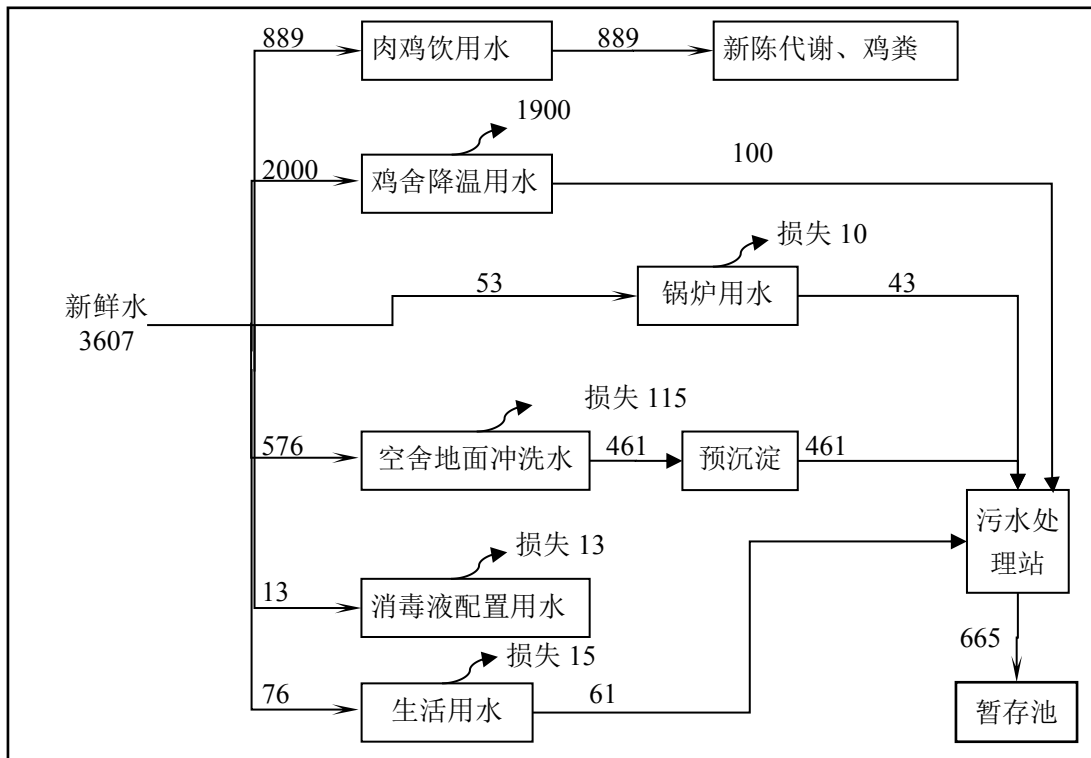


图 3-1.3 本项目全厂水平衡图（非灌溉期：60d/a） m³/a

3.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3.6.1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外购雏鸡进行饲养，不进行母鸡孵化，不进行淘汰鸡宰杀，生产工艺

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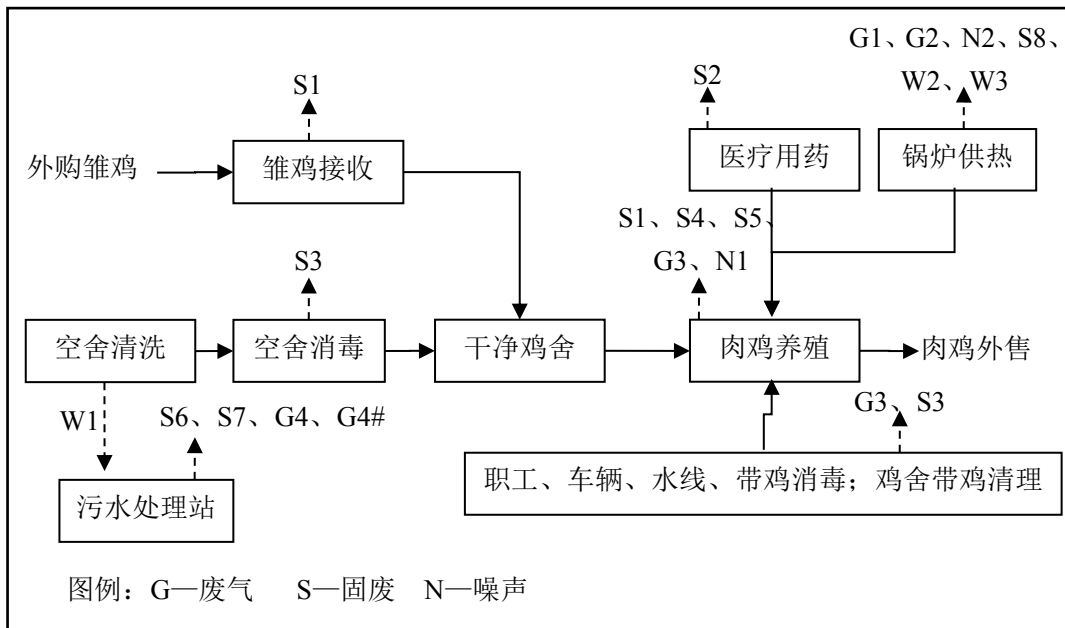


图 3-2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空舍清理

项目采用全进全出养殖方式，鸡舍腾空后，鸡舍内的生产器具及屋顶、地面、墙面全部使用高压水枪冲洗，每栏冲洗时间为 3d，产生鸡舍清洗废水（W1）。

(2) 消毒

消毒环节主要为空舍消毒（3d/栏），鸡舍带鸡消毒，职工、车辆、水线的消毒。消毒过程产生消毒废物（S3）。

(3) 干净鸡舍

经清洗、消毒过后的鸡舍，准备雏鸡入舍。

(4) 雏鸡接收

商品养殖场雏鸡由新泰六和养殖有限公司提供，雏鸡的运输要求迅速、及时、舒适。每栏雏鸡接收在 3d 内完成，运输、接收过程会产生病死鸡（S1）。

(5) 肉鸡养殖

项目采用全进全出养殖方式，每栏养殖 38d，设置自动供水、供料及温度等调节系统。采用层叠式商品鸡笼养设备的干清粪系统，结构独特，在每层鸡笼的下面都设置有一条纵向清粪带，这样每层鸡群的鸡粪（S4）就零散地落在清粪带上。日常养殖过程会产生病死鸡（S1）。肉鸡养殖过程鸡舍内会散发恶臭气体

(G3)。肉鸡养殖过程鸡舍排风、循环水泵产生噪声 (N1)。

冬季鸡舍供热采用生物质锅炉供热，锅炉运行产生锅炉烟气 (G1、G2)、锅炉风机噪声 (N2)、生物质灰 (S8)，锅炉定期排水 (W2)。

(6) 医疗用药

在营运过程中，肉鸡需要使用营养药和预防疾病用药，给药方式主要为饮水、点眼滴鼻、肌肉注射等，产生废医疗包装废物、废医疗器具，属于医疗废物 (S2)。

3.6.2 产污环节

1、废气：本项目鸡粪日产日清，无鸡粪暂存场所，项目废气主要锅炉烟气，食堂油烟，污水处理站、鸡舍恶臭。

2、废水：本项目肉鸡饮用水全部参与鸡的新陈代谢（蒸发损失、进入粪便），消毒液配置用水全部挥发损失，不产生废水；废水主要为鸡舍降温用水（水冷空调）、空舍冲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

3、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鸡鸣声以及污水处理站风机、锅炉风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

4、固体废物：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病死鸡、鸡粪、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栅渣、污泥、生物质灰等一般固废，医疗废物、消毒废物等危险废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2。项目建设情况见图 3-3~图 3-10。



图 3-3 鸡舍



图 3-4 生物质锅炉



图 3-5 鸡舍内部



图 3-6 污水处理站

3.7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项目部分环保工程存在变更情况，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均与环评一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表 3-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变更来源	环评阶段	实际运行情况	说明
环保工程	生物质锅炉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经布袋除尘后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经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后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新增一套水除尘装置，可进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浓度。

本项目上述变化，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项目不属于发生重大变更的项目，符合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二章、第八条中规定了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 9 个情形，与项目实际建设对照情况见表 3-7。

表 3-7 项目与“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第二章、第八条”对照情况一览表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第二章、第八条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项目是否存在第一列所列情形
第八条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	——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进行建设环保设施，而且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否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为 0.005t/a、0.168t/a，满足污染物总量控制的要求（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 0.352 吨/年、0.681 吨/年以内）。	否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环境影响报告表经审批后，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否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情况。	否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A0321 鸡的饲养，正在办理排污许可证。	否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建设项目，其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未分期建设，本项目现已建设完成，并投产使用。	否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企业在未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前提下，开始了项目土建工程，属于未批先建项目。2018 年 4 月，郯城县环境保护局以郯环罚字 [2018]第 71 号对该项目给予处罚，企业接受处罚后上缴了罚款并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否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的基础资料来自企业提供的信息以及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采样检测所得数据，检测数据均真实可靠。验收监测报告内容完整，验收结论明确。	否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	——

根据表 3-7，本项目不存在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4.1.1 废气

本项目鸡粪日产日清，无鸡粪暂存场所，项目废气主要锅炉烟气，食堂油烟，污水处理站、鸡舍恶臭等。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 1 台 300 万 kCal 专用成型生物质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产生废气经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处理站产生恶臭的环节主要有调节池、生化池、斜沉池/二沉池、储泥池等。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食堂产生的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屋顶 1.5m 的排气筒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鸡舍采用干清粪工艺，鸡舍定期喷洒除臭剂，鸡粪、污泥等日产日清从源头减少无组织废气产生量。对污水处理站进行封闭，大部分恶臭气体负压收集后送生物洗涤塔处理，仅有小部分恶臭气体无组织排放。

废气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见图 4-1~图 4-4。



图 4-1 布袋除尘器



图 4-2 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



图 4-3 油烟净化器



图 4-4 污水处理站

4.1.2 废水

本项目肉鸡饮用水全部参与鸡的新陈代谢（蒸发损失、进入粪便），消毒液配置用水全部挥发损失，不产生废水；废水主要为鸡舍降温用水（水冷空调）、空舍冲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

（1）鸡舍降温水

本项目单栋鸡舍日补充水量为 $10\text{m}^3/\text{d}$ ，水冷空调年使用 $100\text{d}/\text{a}$ ，场区共 12 栋鸡舍，年补充水量为 $12000\text{m}^3/\text{a}$ 。鸡舍降温用水大部分（约 95%， $11400\text{m}^3/\text{a}$ ）蒸发损失，小部分（约 5%， $600\text{m}^3/\text{a}$ ）外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2）空舍冲洗废水

空舍冲洗水废水为间歇产生，每年产生 6 次，每次产生 461m^3 ，产生总量为 $2766\text{m}^3/\text{a}$ ，污水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沉淀后，进入调节池（ $20\text{m}\times 8\text{m}\times 2.0\text{m}\times 2$ 个，容积为 640m^3 ）暂存，逐步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3）锅炉排污水

本项目锅炉年补充新鲜水量 $317\text{m}^3/\text{a}$ ，锅炉新鲜水去向为锅炉定期排水及蒸发损失，锅炉定期排水量为 $254\text{m}^3/\text{a}$ ，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4）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 18 人，其中 12 人住宿，6 人不住宿，年工作 360 天，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3\text{m}^3/\text{a}$ ，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

附近农田灌溉。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 250 立方米/天，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曝气池+沉淀池（消毒）”工艺。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见图 4-5，污水处理站建设情况见图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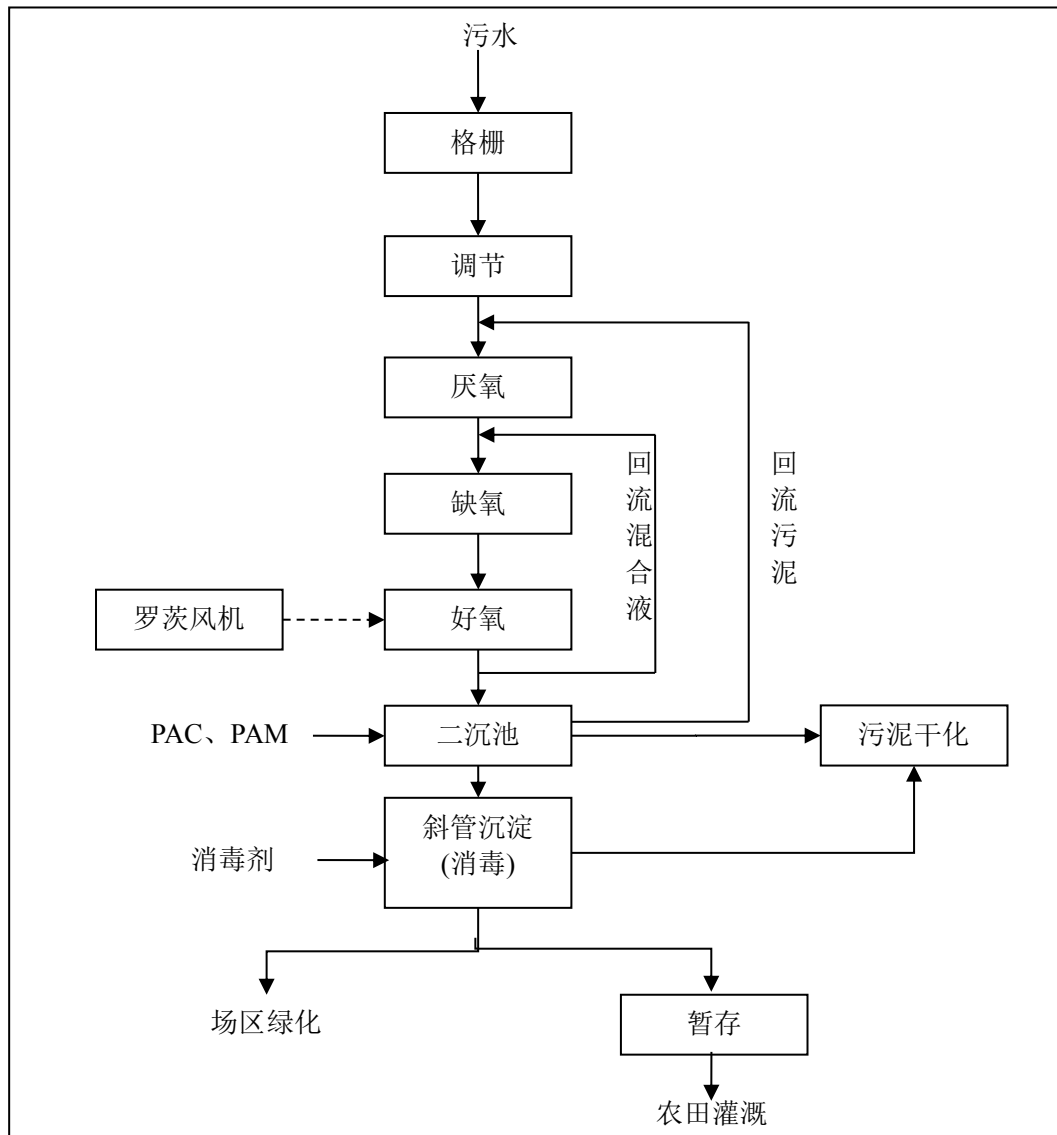


图 4-5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格栅：用来去除可能堵塞水泵机组及管道阀门的较粗大悬浮物，并保证后续处理设施能正常运行。粗格栅是由一组(或多组)相平行的金属栅条与框架组成，倾斜安装在进水的渠道，或进水泵站集水井的进口处，以拦截污水中粗大的悬浮物及杂质。

调节池：鸡舍冲洗为定期间歇冲洗，水量瞬时较大，暂存调节池后进入污水处理站逐步处理，同时其他少量废水进入调节池进行均质、均量预处理。

厌氧池：污水与回流污泥先进入厌氧池完全混合，经过一定时间（1~2h）的厌氧分解，去除部分有机物，使含氮化合物转化成 N_2 （反硝化作用）而释放，回流污泥中的聚磷微生物释放出磷，满足细菌对磷的需求。

缺氧池：污水流入缺氧池，池中的反硝化细菌以污水中未分解的含碳有机物为碳源，将好氧池内通过内循环回流来的硝酸根还原为 N_2 而释放。

好氧池：污水流入好氧池，水中的氨氮进行硝化反应生成硝酸根，同时水中的有机物氧化分解供给吸磷微生物以能量，微生物从中吸收磷，磷进入细胞组织，富集在微生物内，之后进入二沉池，部分混合液回流至缺氧池。

二沉池：应用沉淀作用进一步去除水中悬浮物的目的。

斜管沉淀池：通过物化原理进一步处理废水，投加无机金属盐药剂，其与污水中溶解性的盐类，如磷酸盐混合后，形成颗粒状、非溶解性的物质，再经沉淀去除水中悬浮物。加次氯酸钠去除粪大肠杆菌和蛔虫卵。

非灌溉期水暂存池：非灌溉期污水不能用于农田灌溉，在此期间废水存于该池内。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鸡鸣声以及污水处理站风机、锅炉风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污水处理站设置封闭泵房，泵房采取隔声措施，并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平时应该加强对鸡舍的管理，注意鸡舍的卫生、鸡舍的饲料、饮水、舒适度的保证，以减少鸡鸣噪声的产生。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病死鸡、鸡粪、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栅渣、污泥、生物质灰等一般固废，医疗废物、消毒废物等危险废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表 4-1 固废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来源	排放量 (t/a)	性质	处置方式
1	病死鸡	鸡舍	6	/	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已建成投运的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运至其场区进行高温无害化处理。
2	鸡粪	鸡舍	5364	一般固废	鸡粪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3	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	鸡舍	4.8	一般固废	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场区内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	栅渣	污水站	0.4	一般固废	由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5	污泥	污水站	40	一般固废	污泥集中收集后，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6	生物质灰	锅炉房	139	一般固废	场区内设置密闭生物质灰储存场所，生物质灰场区内暂存后，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
7	医疗废物	鸡舍	0.89	危险废物 (HW01, 900-001-01)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临沂永洁环保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8	消毒废物	鸡舍	0.056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1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3.24	/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2 其他环保设施及措施

4.2.1 风险防范设施及措施

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书第十一章环境风险评价，本项目为肉鸡规模化养殖项目，项目使用少量消毒剂、疫苗等药品，属于一般毒性物质，不涉及危险化学品。

项目最大风险为污水处理站操作运行不当以至于污水处理效果下降，对周围农田造成污染事故。

对于规模养殖，如果对畜禽疫情没有及时发现与控制，极易迅速传播，产生巨大经济损失，甚至在发生人畜间传播，危害人群安全。

4.2.2 大气风险防范措施检查

针对可能对大气环境产生的风险，公司备有应急救援设施，包括消防设施、安全防护用具、事故水池，确保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

4.2.3 环境安全防范措施检查

本项目可能发生的突发性水污染事故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发生故障导致污水直接进入农田和消防废水外排进入农田。为确保事故水不外排，本项目厂区内建设事故水池。

加强员工教育，规范操作，严禁明火进入原料、产品堆放处，从源头减少火灾事故的发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核算的事故状态下最大事故废水排放量为 358m³，项目设置了 1 座 400m³ 事故水池，满足事故废水排放需要。且污水排放管网已建设完成，因此，在事故状态下，项目消防废水可及时排入事故水池，不直接进入农田。事故水池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事故废水收集处理系统见图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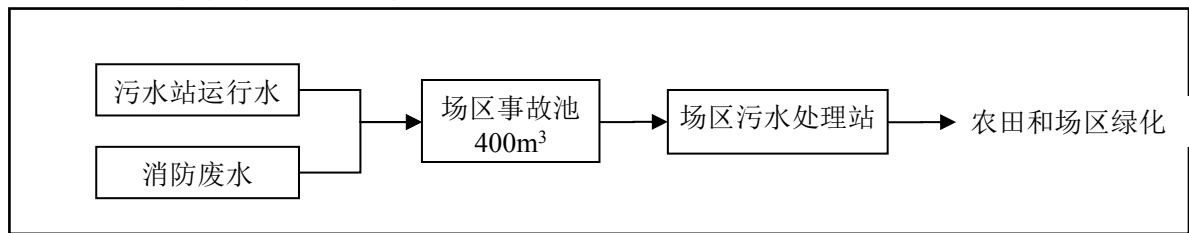


图 4-6 本项目事故排水控制管线图

4.2.4 各类设施防渗、防腐核查

地下水保护与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主要采取源头控制、分区防渗、污染监控的污染防控措施有效预防本项目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1、源头控制措施

本项目源头控制措施主要包括在工艺、管道、设备、渗漏液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露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推行清洁生产和废物循环利用方案，控制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管线敷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尽可能地上敷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造成的地下水污染，应对生产装置及其所经过的管道经常巡查，尤其是在污水输送管道等周边，要进

行严格的防渗处理，从源头上防止污水进入地下水含水层之中。

2、分区控制措施

依据项目区的原料和产品的生产、输送、储存等环节分为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污染防治区和非污染防治区，具体分析如下：

重点污染防治区是指对地下水环境有污染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不能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主要指地下污水处理站、事故池、危险废物暂存库、病死鸡鸡粪应急暂存场所及污水输送管道。

一般污染防治区是指对地下水环境有污染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可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主要指鸡舍、非灌溉期水暂存池。

简单防渗区是指一般和重点污染防治区以外的区域。

其中，重点控制区设有不低于 6.0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一般控制区设置有不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黏土层。污染防治区域均进行了严格的防渗，能够满足环评报告提出的防渗要求。

4.2.5 地下水污染监控措施核查

本项目在厂区内设置有一座地下水监控井。

4.2.6 绿化措施

厂区有一定量绿化，具有一定生态恢复能力，同时美化了厂区环境。

4.2.7 排污口规范化检查

4.2.7.1 废气排污口规范化检查

本项目有 3 个废气排气筒，均建设有规范的采样平台及排污口标识，见图 4-7~图 4-8。



图 4-7 锅炉废气采样平台



图 4-8 污水站废气采样平台

4.2.7.2 废水排污口规范化检查

本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4.2.7.3 固废暂存场所规范化检查

该公司在厂区西侧设置了一座一般固废暂存处，用于暂存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厂区锅炉房东侧设置有一座 $3\text{m}\times 5.5\text{m}$ (16.5m^2) 危废暂存处，用于暂存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危废暂存处采取了刷环氧地坪漆等防晒措施，具备一定的防雨、防晒、防渗等功能。危废暂存处东侧设置有一座 $3\text{m}\times 5.5\text{m}$ (16.5m^2) 病死鸡暂存处和一座 $3\text{m}\times 5.5\text{m}$ (16.5m^2) 生物质灰暂存处，用于暂存项目产生的病死鸡以及锅炉灰渣。见图 4-9~图 4-11。



图 4-9 危废暂存处



图 4-10 病死鸡暂存处



图 4-11 生物质锅炉灰渣暂存处

4.2.8 环保管理制度检查

公司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监测机构，对工业场地内的环境问题进行管理和监测。根据本项目规模和特点，将设置环保科。环保科直属分管厂长领导，下设科长 1 名，科员 2 名，负责环境管理、监测数据的统计和整理、应急监测工作，以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环保科负责日常环境管理工作，主要职责由以下几项内容组成：

- 1、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的有关规定；
- 2、组织制定和修改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
- 3、制定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
- 4、领导和组织环境监测；
- 5、检查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措施与建议；

- 6、推广应用环境保护先进技术和经验，推进清洁生产新工艺；
- 7、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科研和学术交流；
- 8、按照上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制定环保监测计划并组织、协调完成监测计划；
- 9、组织开展环境保护专业技术培训，提高人员素质水平；
- 10、组织污染源调查，弄清和掌握场区污染状况，建立污染源档案，并做好环境统计工作；
- 11、定期协调监测部门监测排放污染物是否符合国家或省、市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定期监测可能受本项目影响的环境敏感点是否符合国家制定的环境质量标准；
- 12、建立环境监测数据统计档案和填报环境报告；
- 13、分析所排污染物的变化规律，为改进污染控制措施提供依据；
- 14、对已有污染物处理设施的运行进行监督，提供运行数据；
- 15、制定环境保护紧急情况处理措施及预案，负责启动和实施；
- 16、应急监测和监控监测。

4.2.9 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检查

验收监测期间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正在组织编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场区内部配备了必要的应急消防设施，定期进行演练。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表 4-2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物	工程组成	环保措施	环评中的投资概算(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锅炉房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经布袋除尘后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16	16
	污水处理站	生物洗涤塔+15m 高排气筒	6	6
	食堂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于屋顶 1.5m 高排放。	1.0	1.0
污水	污水处理站	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曝气池→斜管沉淀池（消毒）→部分回用于场区绿化，剩余用于农田灌溉。	40	40
固废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主要为医疗及疫苗器具、	3	3

		消毒废物，企业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库，同时制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由有资质单位负责运至其厂区处理。		
	一般固废	鸡粪、污泥、栅渣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饲料残渣和散落毛羽及生活垃圾场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其厂区后，进行高温无害化处理。		
噪声	/	减噪设备	5	5
地下水	厂区防渗	源头防控，分区防渗	12	12
事故应急措施		400m ³ 事故池一座、基础防渗、应急防护措施、自动控制系统、雨排水管网等。	15	15
合计			98	98

4.3.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的设计、施工单位分别为山东文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设计、施工单位为郯城绿鑫环保有限公司。本项目环保设施环评阶段与实际建成情况的对比见表 4-3。

表 4-3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治理项目	环评中建议的治理方案	实际建设情况
1	废水	水冷空调降温用水循环使用，小部分作为清净下水通过雨水管道直接排放附近沟渠。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处理后的空舍清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生活污水入场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灌溉期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非灌溉期暂存于非灌溉期水暂存池内，待灌溉期来临用于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确保废水不外排。	水冷空调降温用水循环使用，小部分排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处理后的空舍清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生活污水入场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灌溉期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非灌溉期暂存于非灌溉期水暂存池内，待灌溉期来临用于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确保废水不外排。
2	废气	锅炉废气	1台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
			1台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烟气经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站收集废气	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小于1.5m）。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屋顶1.5米排气筒排放。
		鸡舍及污水站恶臭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鸡舍采用干清粪工艺，鸡舍定期喷洒除臭剂，鸡粪、污泥等日产日清从源头减少无组织废气产生量。对污水处理站进行封闭，大部分恶臭气体负压收集后送生物洗涤塔处理，仅有小部分恶臭气体无组织排放。
3	固废	鸡粪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鸡粪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鸡粪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饲料残渣和散落毛羽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饲料残渣和散落毛羽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饲料残渣和散落毛羽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污水处理站污泥在污泥干化池内干化后，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污水处理站污泥在污泥干化池内干化后，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污水处理站污泥在污泥干化池内干化后，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栅渣场内集中收集，由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栅渣场内集中收集，由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栅渣场内集中收集，由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场区内设置密闭生物质灰储存场所，生物质灰场区内暂存后，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	场区内设置密闭生物质灰储存场所，生物质灰场区内暂存后，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	场区内设置密闭生物质灰储存场所，生物质灰场区内暂存后，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
		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已建成投运的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其场区后，进行高温无害化处理。	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已建成投运的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其场区后，进行高温无害化处理。	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已建成投运的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其场区后，进行高温无害化处理。
		医疗及疫苗器具、废消毒剂包装袋器材场区内集中收集，暂存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医疗及疫苗器具、废消毒剂包装袋器材场区内集中收集，暂存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医疗及疫苗器具、废消毒剂包装袋器材场区内集中收集，暂存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场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生活垃圾场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生活垃圾场区内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4	噪声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污水处理站设置封闭泵房，泵房采取隔声措施，并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平时应该加强对鸡舍的管理，注意鸡舍的卫生、鸡舍的饲料、饮水、舒适度的保证，以减少鸡鸣噪声的产生。	

由表 4-2、表 4-3 可见，本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以及环保投资。

5 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要求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和对策建议见附件 1。

5.2 环评批复要求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马头镇双兴村东南 1000 米处。项目未批先建，我局对其违法行为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郟环罚字[2018]71 号）。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 万元，主要建设 12 栋鸡舍及相关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采用干清粪工艺，全进全出的饲养制度，采取自动供料、自动饮水、人工抓鸡、人工装箱的操作方式。项目建成后，肉鸡存栏量 40 万只，年出栏量 240 万只，每年更替 6 栏。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净道铺设雨水管道，污道铺设污水管道。水冷空调降温用水循环使用，小部分作为清净下水通过雨水管道直接排放附近沟渠。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设计处理能力 250t/d，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曝气池+斜管沉淀池+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建设有效容积为 640m³ 的调节池、有效容积为 360m³ 的非灌溉期水暂存池。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处理后的空舍清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生活污水进入场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水作及早作标准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 1 标准要求，灌溉期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非灌溉期暂存于非灌溉期水暂存池内，待灌溉期来临用于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确保废水不外排。

对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

（二）1 台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要求。锅炉须安装烟气在线监控设备，并与

县监控平台联网。

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NH₃、H₂S 排放量、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小于 1.5m），油烟排放浓度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 2 小型规模标准要求。

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无组织控制措施，厂界无组织 H₂S、氨、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确保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三）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四）鸡粪每天输送带直接运输至待转运的车辆罐里，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制作有机肥；污水处理站和鸡舍排污管污泥在污泥干化池内干化后与栅渣一并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制作有机肥；锅炉生物质灰收集后暂存于密闭的生物质灰储存场所内，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场区进行无害化处理；饲料残渣、散落羽毛、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消毒废物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储存于危废暂存处，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须符合《一般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五）落实好报告书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设置 1 个有效容积为 400m³的事故水池。

（六）报告书确定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养殖场外 500 米，养殖场周围 500 米范围内禁止建设村庄、居民区、公共场所、交通干线、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畜禽交易市场以及其他养殖场或者养殖小区；养殖场周围 1500 米内禁止建设垃圾

及污水处理场所；养殖场周围 3000 米范围内禁止建设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你单位应配合好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的规划控制，禁止在该防护距离内规划建设新的环境敏感点。

（七）该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分别控制在 0.352 吨/年、0.681 吨/年以内。

（八）强化公众参与机制。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企业应定期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冲洗报批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自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5-1。

表 5-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结论/说明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马头镇双兴村东南 1000 米处。项目未批先建，我局对其违法行为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郟环罚字[2018]71 号）。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 万元，主要建设 12 栋鸡舍及相关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采用干清粪工艺，全进全出的饲养制度，采取自动供料、自动饮水、人工抓鸡、人工装箱的操作方式。项目建成后，肉鸡存栏量 40 万只，年出栏量 240 万只，每年更替 6 栏。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可	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马头镇双兴村东南 1000 米处。项目未批先建，郟城县环保局对其违法行为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郟环罚字[2018]71 号），企业接受处罚后，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 万元，主要建设 12 栋鸡舍及相关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采用干清粪工艺，全进全出的饲养制度，采取自动供料、自动饮水、人工抓鸡、人工装箱的操作方式。项目建成后，肉鸡存栏量 40 万只，年出栏量 240 万只，每年更替 6 栏。	已落实

<p>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该项目建设可行。</p>		
<p>二、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p> <p>（一）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净道铺设雨水管道，污道铺设污水管道。水冷空调降温用水循环使用，小部分作为清净下水通过雨水管道直接排放附近沟渠。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设计处理能力 250t/d，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曝气池+斜管沉淀池+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建设有效容积为 640m³的调节池、有效容积为 360m³的非灌溉期水暂存池。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处理后的空舍清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生活污水入场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水作及早作标准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 1 标准要求，灌溉期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非灌溉期暂存于非灌溉期水暂存池内，待灌溉期来临用于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确保废水不外排。</p> <p>对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p>	<p>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净道铺设雨水管道，污道铺设污水管道。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设计处理能力 250t/d，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曝气池+斜管沉淀池+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建设有效容积为 640m³的调节池、有效容积为 360m³的非灌溉期水暂存池。</p> <p>水冷空调降温用水循环使用，小部分排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处理后的空舍清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生活污水入场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灌溉期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非灌溉期暂存于非灌溉期水暂存池内，待灌溉期来临用于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确保废水不外排。</p> <p>检测结果表明，经污水站处理后废水中污染物浓度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水作及早作标准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 1 标准要求。</p> <p>本项目根据环评要求，对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分别采取了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p>	<p>1、水冷空调降温用水循环使用，小部分排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p>
<p>（二）1 台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要求。锅炉须安装烟气在线监控设备，并与县监控平台联网。</p> <p>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NH₃、H₂S 排放量、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p> <p>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小于 1.5m），油烟排放浓度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p>	<p>本项目 1 台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烟气经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要求。</p> <p>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 NH₃、H₂S 排放量、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p> <p>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屋顶 1.5 米排气筒排放。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 2 小型规模标准要</p>	<p>1.锅炉烟气处理设施为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p>

<p>准》（DB37/597-2006）表 2 小型规模标准要求。</p> <p>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无组织控制措施，厂界无组织 H₂S、氨、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确保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p>	<p>求。</p> <p>本项目严格落实了报告书提出的无组织控制措施。检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 H₂S、氨、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确保了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p>	
<p>（三）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p>	<p>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鸡鸣声以及污水处理站风机、锅炉风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p> <p>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污水处理站设置封闭泵房，泵房采取隔声措施，并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平时应该加强对鸡舍的管理，注意鸡舍的卫生、鸡舍的饲料、饮水、舒适度的保证，以减少鸡鸣噪声的产生。检测结果表明，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p>已落实</p>
<p>（四）鸡粪每天输送带直接运输至待转运的车辆罐里，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制作有机肥；污水处理站和鸡舍排污管污泥在污泥干化池内干化后与栅渣一并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制作有机肥；锅炉生物质灰收集后暂存于密闭的生物质灰储存场所内，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场区进行无害化处理；饲料残渣、散落羽毛、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消毒废物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储存于危废暂存处，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p>	<p>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病死鸡、鸡粪、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栅渣、污泥、生物质灰等一般固废，医疗废物、消毒废物等危险废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p> <p>鸡粪每天经输送带直接运输至待转运的车辆罐里，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制作有机肥；污水处理站和鸡舍排污管污泥在污泥干化池内干化后与栅渣一并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制作有机肥；锅炉生物质灰收集后暂存于密闭的生物质灰储存场所内，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场区进行无害化处理；饲料残渣、散落羽毛、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消毒废物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储存于危废暂存处，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临沂永洁环保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暂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符合</p>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五) 落实好报告书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 设置1个有效容积为400m ³ 的事故水池。	本项目认真落实了报告书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了突发性环境事故应急预案, 设置了1个容积为400m ³ 的事故水池。	已落实
(六) 报告书确定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养殖场外500米, 养殖场周围500米范围内禁止建设村庄、居民区、公共场所、交通干线、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畜禽交易市场以及其他养殖场或者养殖小区; 养殖场周围1500米内未建设有垃圾及污水处理场所; 养殖场周围3000米范围内禁止建设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你单位应配合好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的规划控制, 禁止在该防护距离内规划建设新的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养殖场500m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村庄、居民区、公共场所、交通干线、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畜禽交易市场以及其他养殖场或者养殖小区等敏感目标。养殖场周围1500m内未建设有垃圾及污水处理场所; 养殖场周围3000m范围内未建设有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等。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项目厂区西侧800m处的张林一村。	已落实
(七) 该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分别控制在0.352吨/年、0.681吨/年以内。	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为0.005t/a、0.168t/a, 满足污染物总量控制的要求(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0.352吨/年、0.681吨/年以内)。	已落实
(八) 强化公众参与机制。在项目运营过程中, 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 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 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企业应定期发布环境信息,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 建立了公众参与平台, 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 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已落实

6、验收评价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1) 有组织排放废气

有组织生物质锅炉外排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执行《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一般控制区要求;有组织恶臭污染物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食堂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2小型规模标准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6-1。

图 6-1 有组织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污染物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监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SO ₂	100	/	废气排放口	35
NO _x	200	/		
颗粒物	20	/		
氨	/	4.9	废气排放口	15
硫化氢	/	0.33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油烟	1.5	/	废气排放口	高于屋顶 1.5m

(2)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

厂界恶臭污染物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6-2。

表 6-2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浓度执行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mg/m ³)
1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2	氨	1.5
3	硫化氢	0.06

6.1.2 废水

厂区外排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水作及早作标准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 1 标准要求, 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3、表 6-4。

表 6-3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限值

污染物	单位	水作	旱作	标准来源
pH	/	5.5~8.5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表 1 标准
COD _{Cr}	mg/L	150	200	
BOD ₅	mg/L	60	100	
SS	mg/L	80	100	
氨氮	mg/L	/	/	
总磷	mg/L	/	/	
总氮	mg/L	/	/	
全盐量	mg/L	1000 (非盐碱土地)		
粪大肠菌群	个/100mL	4000		
蛔虫卵	个/10L	20		

表 6-4 绿地灌溉水质标准限值

污染物	单位	绿化	标准来源
pH	/	6.0~9.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 (GB/T25499-2010) 表 1
COD _{Cr}	mg/L	/	
BOD ₅	mg/L	20	
SS	mg/L	/	
氨氮	mg/L	20	
总磷	mg/L	/	
总氮	mg/L	/	
全盐量	mg/L	/	
粪大肠菌群	个/100mL	100000 (限制性绿地)	
蛔虫卵	个/10L	20 (限制性绿地)	

6.1.3 地下水

地下水各指标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水质标准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5。

表 6-5 地下水执行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pH（无量纲）	6.5~8.5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Ⅲ类 水质标准
2	总硬度（mg/L）	450	
3	高锰酸盐指数（mg/L）	3.0	
4	氨氮（mg/L）	0.5	
5	硝酸盐氮（mg/L）	20	
6	亚硝酸盐氮（mg/L）	1.0	
7	挥发酚（mg/L）	0.002	
8	硫酸盐（mg/L）	250	
9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3	
10	菌落总数（CFU/mL）	100	
11	镉（mg/L）	0.005	
12	氯化物（mg/L）	250	
13	氟化物（mg/L）	1.0	
14	铅（mg/L）	0.01	
15	砷（mg/L）	0.01	
16	六价铬（mg/L）	0.05	
17	汞（mg/L）	0.001	
18	锰（mg/L）	0.1	
19	氰化物（mg/L）	0.05	

2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000	
21	铁 (mg/L)	0.3	

6.1.4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中 TSP、PM₁₀、PM_{2.5}、SO₂、NO₂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氨、硫化氢参照《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居住区有害物质最高容许浓度的一次浓度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6。

表 6-6 环境空气执行标准限值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 (GB3095-2012)
	日平均	150μg/m ³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日平均	80μg/m ³	
TSP	日平均	300μg/m ³	
PM ₁₀	日平均	150μg/m ³	
PM _{2.5}	日平均	75μg/m ³	
硫化氢	一次值	0.01mg/m ³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TJ36-79)
氨	一次值	0.2mg/m ³	

6.1.5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7。

表 6-7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GB12348-2008 (2 类)	60	50

6.1.6 固体废弃物

一般固体废弃物处置执行《一般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运输、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6.2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分别控制在 0.352 吨/年、0.681 吨/年以内。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

废气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采样频次及检测布点图见表 7-1 及图 7-1。

表 7-1 废气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采样频次一览表

类别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有组织 废气	1#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出口	颗粒物、SO ₂ 、NO _x	3 次/天，监测 2 天
	2#	污水站废气环保设施进口、出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3 次/天，监测 2 天
	3#	食堂废气环保设施进口、出口	油烟	5 次/天，监测 2 天
厂界无组 织废气	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臭气浓度、NH ₃ 、H ₂ S	3 次/天，监测 2 天
	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次/天，监测 2 天
	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次/天，监测 2 天
	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次/天，监测 2 天

7.2 废水

废水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水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检测频次一览表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pH、COD、BOD ₅ 、氨氮、SS、总磷、总氮、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	采样 2 天，4 次/天。
2#	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pH、COD、BOD ₅ 、氨氮、SS、总磷、总氮、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	采样 2 天，4 次/天。

7.3 地下水

地下水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7-3。

表 7-3 地下水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检测频次一览表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厂址地下水井	pH、总硬度、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挥发酚、硫酸盐、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镉、氯化物、氟化物、铅、砷、六价铬、汞、锰、氰化物、溶解性总固体、铁。	采样 1 天，1 次/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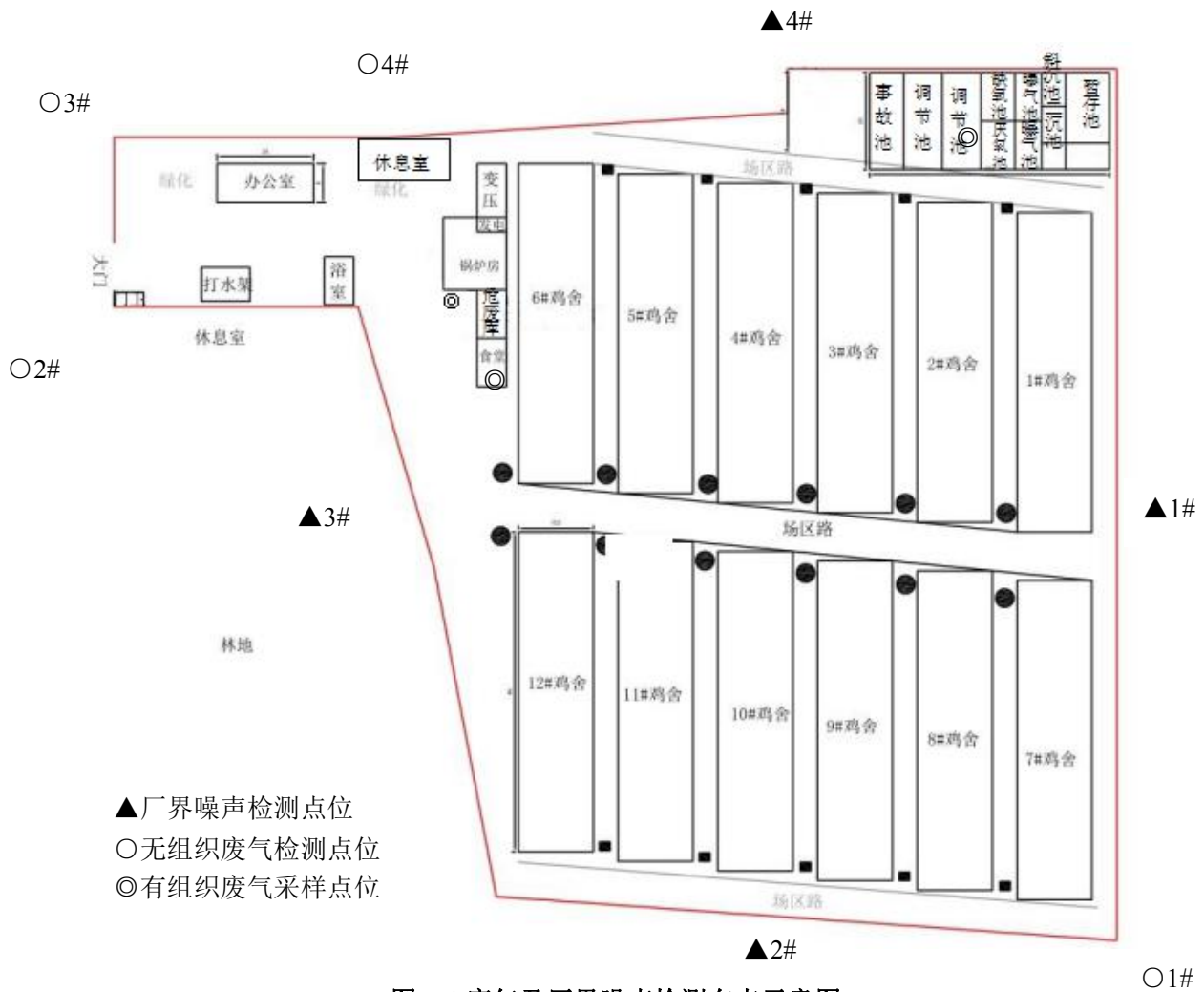


图 7-1 废气及厂界噪声检测布点示意图

7.4 环境空气

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7-4。

表 7-4 环境空气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编号	方位	名称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1#	NE	三兴村	SO ₂ 、NO ₂ 、TSP、PM ₁₀ 、PM _{2.5} 、H ₂ S、氨、臭气浓度。	1.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TSP 监测日均值； 2.SO ₂ 、NO ₂ 监测小时值； 3.H ₂ S、氨、臭气浓度检测一次值； 4.监测 2 天，4 次/天
2#	SW	张林一村		

7.5 噪声

噪声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检测频次见表 7-5 及图 7-1。

表 7-5 噪声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东厂界	噪声	昼夜各一次，连续检测 2天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4#	北厂界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废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保证依据的标准规范见表8-1。

表 8-1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 (HJ/T373-2007)
2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194-2017)

8.1.1 检测分析方法

优先采用了国标、行标检测分析方法，废气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1	SO ₂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紫外吸收法	DB37/T2705-2015	2mg/m ³
2	NO _x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吸收法	DB 37/T 2704-2015	2mg/m ³
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4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10（无量纲）
5	NH ₃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mg/m ³
6	H ₂ S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0.005mg/m ³
7	NH ₃ (无组织)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mg/m ³

8.1.2 检测仪器

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废气检测仪器见表 8-3。

表 8-3 废气检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采样仪器	SO ₂ 、NO _x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颗粒物、油烟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臭气浓度	恶臭采样瓶	/
	NH ₃ 、H ₂ S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检测仪器	颗粒物	电子天平	CPA225D
	NH ₃ 、H ₂ S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油烟	红外测油仪	OIL480

8.2 废水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8-4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2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HJ/T92-2002）

8.2.1 检测分析方法

优先采用国标、行标检测分析方法，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8-5。

表 8-5 废水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测定方法	检出限或测定下限	方法依据
1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	GB/T 6920-1986
2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 mg/L	HJ828-2017
3	BOD ₅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0.5 mg/L	HJ 505-2009
4	SS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4 mg/L	GB/T 11901-1989
5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mg/L	HJ 535-2009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0.01 mg/L	GB/T 11893-1989
7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0.05 mg/L	HJ 636-2012
8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10 mg/L	HJ/T 51-1999

9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	3 个/L	HJ/T 347-2007
10	蛔虫卵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 沉淀集卵法	5 个/10L	HJ 775-2015

8.2.2 检测分析仪器

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分析仪器见表 8-6。

表 8-6 检测分析设备一览表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编号
pH	精密 pH 计	PHS-3C	JC2013027
COD _{Cr}	COD _{Cr} 智能回流消解仪	EHD106	JC2013025
氨氮、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JC2013066
悬浮物	电子天平	CPA225D	JC2013062
BOD ₅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JC2013064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	JC2013026
全盐量	电子天平	CPA225D	JC2015011
粪大肠菌群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JC2013064
蛔虫卵	生物显微镜	XSP-2CA	JC2013080

8.2.3 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表 8-7 精密度控制结果一览表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检测结果	平均值	相对标准偏差 (%)	是否合格
19021311 WW1-1-4	悬浮物	mg/L	47	46	2.17	合格
			45			
19021311 WW1-2-1	氨氮	mg/L	41.8	41.6	0.36	合格
			41.5			
	总磷	mg/L	8.21	8.18	0.43	合格
			8.14			
	总氮	mg/L	43.5	43.6	0.34	合格
			43.8			

	CODcr	mg/L	440	447	1.56	合格
			454			

表 8-8 准确度控制一览表

检测指标	单位	标准值	不确定度	检测结果	是否合格
总磷	mg/L	1.52	0.06	1.47	合格
总氮	mg/L	1.33	0.10	1.36	合格
氨氮	mg/L	4.60	0.10	4.64	合格

8.3 地下水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3.1 检测分析方法

优先采用国标、行标检测分析方法，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8-9。

表 8-9 地下水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	检出限	方法来源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玻璃电极法	0.01（无量纲）	GB/T 5750.4-2006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1.0 mg/L	GB/T 5750.4-2006
高锰酸盐指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有机物综合指标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0.05 mg/L	GB/T 5750.7-2006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无机非金属指标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 mg/L	GB/T 5750.5-2006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麝香草酚分光光度法	0.5mg/L	GB/T 5750.5-2006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0.001mg/L	GB/T 5750.5-2006
挥发性酚类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氨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0.3μg/L	HJ 503-2009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0.75mg/L	GB/T 5750.5-2006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多管发酵法	2MPN/mL	GB/T 5750.12-2006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	—	GB/T 5750.12-2006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6μg/L	GB/T 5750.6-2006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0.15mg/L	GB/T 5750.5-2006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0.1 mg/L	GB/T 5750.5-2006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电感耦 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7μg/L	GB/T 5750.6-2006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电感耦 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9μg/L	GB/T 5750.6-2006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二苯碳 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04mg/L	GB/T 5750.6-2006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原子荧 光分光光度法	0.1μg/L	GB/T 5750.6-2006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电感耦 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0.06μg/L	GB/T 5750.6-2006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	0.002 mg/L	GB/T 5750.5-2006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测测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 物理指标 称量法	5 mg/L	GB/T 5750.4-2006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0.03mg/L	GB/T 5750.6-2006

8.3.2 检测分析仪器

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分析仪器见表 8-10。

表 8-10 检测分析设备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编号
检测仪器	pH	精密 pH 计	PHS-3C	JC2013027
	溶解性总固体	电子天平	CPA225D	JC2013062
	硝酸盐/亚硝酸盐/氨氮/挥发性酚类/六价铬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JC2013066
	氟化物/氰化物/硫酸盐/氯化物	离子色谱	ICS900	JC2015013
	汞/铁	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30	JC2013077
	铅/砷/镉/锰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Icap RQ	JC2018047
	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JC2013064

8.3.3 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表 8-11 精密度控制结果一览表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检测结果	平均值	相对标准偏差 (%)	是否合格
19021311 GQ1-1-1	挥发酚	mg/L	<0.0003	<0.0003	/	合格
			<0.0003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62	162	0	合格
			162			
	六价铬	mg/L	<0.004	<0.004	/	合格
			<0.004			
	总硬度	mg/L	90	88	2.27	合格
			86			
	氰化物	mg/L	<0.002	<0.002	/	合格
			<0.002			
	亚硝酸盐氮	mg/L	<0.001	<0.001	/	合格
			<0.001			
	氟离子	mg/L	0.206	0.198	4.04	合格
			0.190			
	氯离子	mg/L	12.7	12.6	0.39	合格
			12.6			
	硝酸盐氮	mg/L	3.10	2.96	4.73	合格
			2.82			
	硫酸盐	mg/L	6.29	6.10	3.3	合格
			5.92			
汞	μg/L	<0.1	<0.1	/	合格	
		<0.1				
氨氮	mg/L	<0.020	<0.020	/	合格	
		<0.020				
铅	μg/L	<0.07	<0.07	/	合格	
		<0.07				
镉	μg/L	<0.06	<0.06	/	合格	
		<0.06				
锰	μg/L	26.3	26.6	1.13	合格	
		26.9				
砷	μg/L	<0.09	<0.09	/	合格	
		<0.09				
高锰酸盐指数	mg/L	0.24	0.23	4.35	合格	
		0.22				

表 8-12 准确度控制一览表

检测指标	单位	标准值	不确定度	检测结果	是否合格
------	----	-----	------	------	------

六价铬	mg/L	0.0503	0.0033	0.053	合格
氨	mg/L	0.698	0.026	0.695	合格
亚硝酸盐氮	mg/L	0.121	0.006	0.119	合格
氟离子	mg/L	1.50	0.07	1.54	合格
氯离子	mg/L	6.34	0.19	6.42	合格
硝酸盐氮	mg/L	1.46	0.11	1.52	合格
硫酸盐	mg/L	11.0	0.5	11.3	合格
汞	μg/L	6.06	0.69	5.98	合格
氨氮	mg/L	4.60	0.10	4.64	合格
铅	mg/L	0.194	0.011	0.193	合格
镉	mg/L	0.108	0.006	0.106	合格
砷	μg/L	34.8	2.9	31.9	合格
高锰酸盐指数	mg/L	1.89	0.17	1.80	合格

8.4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保证依据的标准规范见表8-13。

表 8-13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194-2017)

8.4.1 检测分析方法及设备

优先采用了国标、行标检测分析方法，设备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环境空气检测分析方法及设备见表 8-14。

表 8-14 环境空气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1	SO ₂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及其修改单	小时 7 μg/m ³ 日均 4 μg/m ³

2	NO ₂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其修改单	小时 5 μg/m ³ 日均 3 μg/m ³
3	PM ₁₀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及其修改单	1 μg/m ³
4	PM _{2.5}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 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及其修改单	1 μg/m ³
5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1 μg/m ³
6	H ₂ S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0.005mg/m ³
7	NH ₃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mg/m ³
8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10（无量纲）

8.4.2 检测仪器

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环境空气检测仪器见表 8-15。

表 8-15 环境空气采样设备及实验室检测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采样仪器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TSP、NH ₃ 、H ₂ S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臭气浓度	恶臭采样瓶	/
检测仪器	SO ₂ 、NO ₂ 、NH ₃ 、H ₂ S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PM ₁₀ 、PM _{2.5} 、TSP	电子天平	CPA225D

8.5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国家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8-16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8.5.1 检测分析方法

优先采用了国标检测分析方法，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8-17。

表 8-17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项目名称	标准名称及代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JC2018059

8.5.2 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表 8-18 检测期间噪声检测仪校准情况

校准时间	噪声仪型号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差值	允许差值 [dB(A)]	是否达标
2019-02-13	AWA6228+	93.6	93.7	0.1	≤0.5	是
2019-02-14	AWA6228+	93.6	93.7	0.1	≤0.5	是

8.6 生产工况

检测期间同步记录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工况，以肉鸡存栏量、生物质锅炉生产负荷计生产工况见表 8-19、表 8-20。

表 8-19 验收检测期间工况一览表

检测时间	产品	设计存栏量	实际存栏量	负荷率 (%)
2019-02-13	肉鸡 (万只)	40	35	87.5
2019-02-14		40	35	87.5
2019-02-15		40	35	87.5

表 8-20 验收检测期间锅炉运行负荷一览表

检测时间	名称	设计生产负荷	实际运行负荷	负荷率 (%)
2019-02-13	生物质锅炉 (万 kCal)	300	240	80
2019-02-14		300	240	80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9.1 监测结果

9.1.1 废气检测结果

表 9-1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02.13)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烟气流量 (Nm ³ /h)	排放速率 (kg/h)			工况		
			SO ₂	NO _x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颗粒物	含氧量 (%)	烟温 (°C)	排气筒参数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东)	02.13	1	2	131	141	3	177	190	1322	0.003	0.173	0.186	12.1	211	Φ=0.25m
		2	<2	134	161	<2	185	222	1466	/	0.196	0.236	12.3	202	
		3	<2	143	166	<2	202	234	1312	/	0.188	0.218	12.5	202	
	平均值	<2	136	156	<2	188	215	1367	/	0.186	0.213	12.3	205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西)	02.13	1	2	132	110	3	182	152	1537	0.003	0.203	0.169	12.3	194	Φ=0.25m
		2	3	130	147	4	181	205	1518	0.005	0.197	0.223	12.4	197	
		3	<2	148	136	<2	219	201	1453	/	0.215	0.198	12.9	196	
	平均值	2	137	131	3	194	186	1503	0.003	0.205	0.197	12.5	196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02.13	1	2	74	<1.0	3	110	<1.0	3860	0.008	0.286	/	12.9	55	H=35m Φ=0.4m
		2	3	72	<1.0	5	109	<1.0	3780	0.011	0.272	/	13.1	55	
		3	<2	76	<1.0	<2	109	<1.0	3640	/	0.277	/	12.6	54	
	平均值	2	74	<1.0	3	109	<1.0	3760	0.008	0.278	/	12.9	55		
处理效率 (%)		NO _x : 28.9%, 颗粒物: 99.5%。													

表 9-2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02.14)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烟气流量 (Nm ³ /h)	排放速率 (kg/h)			工况		
			SO ₂	NO _x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颗粒物	含氧量 (%)	烟温 (°C)	排气筒参数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东)	02.14	1	<2	135	136	<2	203	204	1313	/	0.177	0.179	13.0	198	Φ=0.25m
		2	<2	129	104	<2	180	145	1624	/	0.209	0.169	12.4	198	
		3	2	134	111	3	199	164	1486	0.003	0.199	0.165	12.9	198	
	平均值	<2	133	117	<2	193	171	1474	/	0.196	0.172	12.8	198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西)	02.14	1	<2	133	120	<2	197	178	1695	/	0.225	0.203	12.9	190	Φ=0.25m
		2	2	124	106	3	177	151	1664	0.003	0.206	0.176	12.6	190	
		3	<2	129	111	<2	189	162	1823	/	0.235	0.202	12.8	190	
	平均值	<2	129	112	<2	188	164	1727	/	0.222	0.194	12.8	190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02.14	1	<2	84	<1.0	<2	133	<1.0	3632	/	0.305	/	13.4	53	H=35m Φ=0.4m
		2	2	77	<1.0	3	117	<1.0	3805	0.008	0.293	/	13.1	55	
		3	<2	72	<1.0	<2	112	<1.0	3654	/	0.263	/	13.3	55	
	平均值	<2	78	<1.0	<2	121	<1.0	3697	/	0.287	/	13.3	54		
处理效率 (%)		NO _x : 31.3%, 颗粒物: 99.5%。													
备注		1.根据《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 基准氧含量取值为 9; 2.设计生产负荷: 300 万 kCal, 实际生产负荷: 240 万 kCal, 负荷率为 80%; 3.废气处理设施: 低氮燃烧+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 4.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处 NO _x 检测结果为低氮燃烧器关闭后的检测结果。													

表 9-3 污水站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实测浓度 (mg/m ³)			烟气流量 (Nm ³ /h)	排放速率 (kg/h)			工况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排气筒参数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02.13	1	0.699	0.098	98	8611	0.0060	0.0008	/	Φ=0.5m
		2	0.564	0.096	98	8660	0.0049	0.0008	/	
		3	0.939	0.102	73	8706	0.0082	0.0009	/	
	平均值	0.734	0.099	90	8659	0.0064	0.0009	/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02.13	1	<0.25	0.070	55	9220	/	0.0006	/	H=15m Φ=0.5m
		2	<0.25	0.063	41	9002	/	0.0006	/	
		3	<0.25	0.066	31	9355	/	0.0006	/	
	平均值	<0.25	0.066	42	9192	/	0.0006	/		
处理效率 (%)		氨: 82.8%, 硫化氢: 33.3%, 臭气浓度: 53.3%。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02.14	1	0.459	0.091	97	8782	0.0040	0.0008	/	Φ=0.5m
		2	0.530	0.093	73	8859	0.0047	0.0008	/	
		3	0.495	0.099	73	8742	0.0043	0.0009	/	
	平均值	0.495	0.094	81	8794	0.0044	0.0008	/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02.14	1	<0.25	0.069	31	9442	/	0.0007	/	H=15m Φ=0.5m
		2	<0.25	0.064	41	9102	/	0.0006	/	
		3	<0.25	0.067	41	9105	/	0.0006	/	
	平均值	<0.25	0.067	38	9216	/	0.0006	/		
处理效率 (%)		氨: 72.7%, 硫化氢: 25.0%, 臭气浓度: 53.1%。								
备注		1.本项目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氨排放速率≤4.9kg/h, 硫化氢排放速率≤0.33kg/h, 臭气浓度≤2000mg/m ³)。 2.设计生产负荷: 250m ³ /d, 实际生产负荷: 200m ³ /d, 负荷率为80%; 3.废气处理设施: 生物洗涤塔。								

表 9-4 食堂油烟废气中油烟检测数据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排放浓度 (mg/m ³)	烟气流量 (Nm ³ /h)	排放速率 (kg/h)	工况	
						烟温 (°C)	排气筒参数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02.14	1	0.38	2733	0.0010	24.	Φ=0.50m
		2	0.46	2218	0.0010	24.7	
		3	0.41	2332	0.0010	24.7	
		4	0.47	2570	0.0012	24.7	
		5	0.47	2568	0.0012	24.7	
	平均值	0.44	2484	0.0011	24.7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02.14	1	0.07	2379	0.0002	20.0	高于屋顶 1.5m Φ=0.30m
		2	0.16	2374	0.0004	21.0	
		3	0.16	2514	0.0004	20.0	
		4	0.15	2486	0.0004	22.0	
		5	0.11	2367	0.0003	22.0	
	平均值	0.13	2424	0.0003	21.0		
处理效率 (%)			72.7%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02.15	1	0.36	2607	0.0009	24.2	Φ=0.50m
		2	0.41	2507	0.0010	24.2	
		3	0.47	2523	0.0012	24.2	
		4	0.45	2541	0.0011	24.2	
		5	0.27	2514	0.0007	24.2	
	平均值	0.39	2538	0.0010	24.2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02.15	1	0.09	2660	0.0002	18.0	高于屋顶 1.5m Φ=0.30m
		2	0.16	2600	0.0004	18.0	
		3	0.09	2592	0.0002	19.0	

	4	0.09	2607	0.0002	19.0	
	5	0.08	2534	0.0002	18.0	
	平均值	0.10	2599	0.0003	18.4	
处理效率 (%)		70.0				
备注	1.灶头数：2个，实际使用灶头数：2个，负荷率：100%； 2.废气处理设施：油烟净化器。					

9.1.2 厂界废气监测结果

表 9-5 无组织废气采样期间气象条件一览表

时间	气象条件					
	气温 (°C)	大气稳定度	风向	风速 (m/s)	低云/总云	
2018-02-13	10:00	2.0	D	SE (<15°)	1.9	3/5
	13:00	4.1	D	SE (<15°)	2.2	3/5
	15:00	2.4	D	SE (<15°)	1.5	3/5
2018-02-14	10:00	-1.6	D	SE (<15°)	1.4	4/5
	13:00	0.3	D	SE (<15°)	1.7	3/5
	15:00	-0.2	D	SE (<15°)	1.1	3/5

表 9-6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臭气浓度检测结果 (无量纲)			执行标准 (无量纲)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18-02-13	1#	<10	12	<10	20
	2#	14	13	13	20
	3#	<10	11	<10	20
	4#	14	12	14	20
2018-02-14	1#	13	11	<10	20
	2#	12	<10	13	20
	3#	13	13	<10	20

	4#	11	<10	12	20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氨检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18-02-13	1#	0.031	0.042	0.047	1.5
	2#	0.047	0.072	0.070	1.5
	3#	0.056	0.042	0.047	1.5
	4#	0.072	0.070	0.054	1.5
2018-02-14	1#	0.042	0.049	0.051	1.5
	2#	0.070	0.063	0.074	1.5
	3#	0.060	0.070	0.072	1.5
	4#	0.063	0.065	0.074	1.5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硫化氢检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18-02-13	1#	0.005	<0.005	0.005	0.06
	2#	0.009	0.007	0.008	0.06
	3#	0.009	0.008	0.008	0.06
	4#	0.007	0.008	0.009	0.06
2018-02-14	1#	<0.005	0.005	<0.005	0.06
	2#	0.007	0.009	0.008	0.06
	3#	0.008	0.009	0.009	0.06
	4#	0.007	0.010	0.009	0.06

9.1.3 废水检测结果

表 9-7 污水处理站废水检测数据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pH 值 (无量纲)	CODcr (mg/L)	BOD ₅ (mg/L)	氨氮 (mg/L)	SS (mg/L)	总磷 (mg/L)	总氮 (mg/L)	全盐量 (mg/L)	粪大肠 菌群 (个/L)	蛔虫卵 (个/10L)
		采样时间										
2019-02-14	污水处理站进 水口	1	6.87	408	74.5	40.5	49	8.61	42.5	481	3.3×10 ⁸	220
		2	6.85	543	96.5	41.7	46	8.38	44.1	497	3.3×10 ⁸	240
		3	6.82	425	76.5	41.0	45	8.68	44.6	517	7.0×10 ⁸	200
		4	6.80	417	74.5	40.0	46	8.55	43.9	501	4.9×10 ⁸	290
		平均值	—	448	80.5	40.8	47	8.56	43.8	499	4.6×10 ⁸	238
2019-02-14	污水处理站出 水口	1	7.15	49	7.9	17.9	39	7.41	41.8	346	1.3×10 ⁴	9
		2	7.17	49	7.5	17.6	37	7.61	41.5	361	7.9×10 ³	10
		3	7.10	49	7.7	17.9	38	7.74	42.1	377	7.0×10 ³	14
		4	7.14	48	7.1	17.4	42	7.58	42.4	353	4.9×10 ³	11
		平均值	—	49	7.6	17.7	39	7.59	42.0	359	8.2×10 ³	11
处理效率 (%)			—	89.1	90.6	56.6	17.0	11.3	4.1	28.1	99.9	95.4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pH 值 (无量纲)	CODcr (mg/L)	BOD ₅ (mg/L)	氨氮 (mg/L)	SS (mg/L)	总磷 (mg/L)	总氮 (mg/L)	全盐量 (mg/L)	粪大肠 菌群 (个/L)	蛔虫卵 (个/10L)
		采样时间										
2019-02-15	污水处理站进 水口	1	6.80	447	74.5	41.6	46	8.18	53.6	501	7.9×10 ⁸	355
		2	6.87	602	100	42.5	70	9.49	49.2	464	7.0×10 ⁸	400
		3	6.83	435	70.5	42.1	40	8.41	50.1	452	4.9×10 ⁸	290
		4	6.86	427	68.5	41.1	44	8.28	45.2	472	3.3×10 ⁸	240
		平均值	—	478	78.4	41.8	50	8.59	49.5	472	5.8×10 ⁸	321
2019-02-15	污水处理站出 水口	1	7.19	49	7.5	18.0	36	6.22	42.6	348	4.9×10 ³	14
		2	7.16	48	7.3	17.7	44	5.69	41.9	334	7.0×10 ³	17
		3	7.12	47	6.9	17.3	39	6.06	43.2	343	7.9×10 ³	20
		4	7.15	48	7.3	17.8	33	5.90	43.0	328	4.9×10 ³	24
		平均值	—	48	7.3	17.7	38	5.97	42.7	338	6.2×10 ³	19
处理效率 (%)			—	90.1	90.7	57.7	28.0	30.5	13.7	28.4	99.9	94.1
备注	执行标准为《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1水作及早作标准(水作标准:pH值=5.5-8.5(无量纲),CODcr≤150mg/L,BOD ₅ ≤60mg/L,SS≤80mg/L,全盐量≤1000mg/L,粪大肠菌群≤40000个/L,蛔虫卵≤20个/10L;旱作标准:pH值=5.5-8.5(无量纲),CODcr≤200mg/L,BOD ₅ ≤100mg/L,SS≤100mg/L,全盐量≤1000mg/L,粪大肠菌群≤40000个/L,蛔虫卵≤20个/10L),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1标准要求(pH值=6-9(无量纲),BOD ₅ ≤20mg/L,氨氮≤20mg/L,粪大肠菌群≤1000000个/L,蛔虫卵≤20个/10L)。											

9.1.4 地下水检测结果

表 9-8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序号	检测时间	2019-02-14	标准限值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厂区地下水井	
1	井深 (m)	60	——
2	地下水埋深 (m)	12	——
3	水温 (°C)	16.1	——
4	pH (无量纲)	7.34	6.5~8.5
5	总硬度 (mg/L)	90	450
6	高锰酸盐指数 (mg/L)	0.23	3.0
7	氨氮 (mg/L)	<0.020	0.5
8	硝酸盐氮 (mg/L)	3.10	20
9	亚硝酸盐氮 (mg/L)	<0.001	1.0
10	挥发酚 (mg/L)	<0.0	0.002
11	硫酸盐 (mg/L)	6.19	250
12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2	3
13	菌落总数 (CFU/mL)	46	100
14	镉 (µg/L)	<0.06	5
15	氯化物 (mg/L)	12.7	250
16	氟化物 (mg/L)	0.206	1.0
17	铅 (µg/L)	<0.07	10
18	砷 (µg/L)	<0.09	10
19	六价铬 (mg/L)	<0.004	0.05
20	汞 (µg/L)	<0.1	1

21	锰 (µg/L)	26.3	100
22	氰化物 (mg/L)	<0.002	0.05
23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62	1000
24	铁 (mg/L)	<0.03	0.3

9.1.5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环境空气采样期间气象条件见表 9-9。

表 9-9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一览表

时间		气象条件				
		气温 (°C)	大气稳定度	风向	风速 (m/s)	低云/总云
2019-02-13	02:00	-1.6	D	S	1.5	—
	08:00	-1.0	D	SE	2.1	3/5
	14:00	3.5	D	SE	1.8	3/5
	20:00	1.7	D	S	1.0	—
2019-02-14	02:00	0.6	D	SE	1.7	—
	08:00	-1.0	D	S	1.9	4/5
	14:00	-1.7	D	SE	1.2	3/5
	20:00	-0.5	D	SE)	1.5	—

表 9-10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SO ₂ (µg/m ³)		标准限值 (µg/m ³)
		三兴村	张林一村	
2019-02-13	02:00	28	29	500
	08:00	33	25	500
	14:00	27	28	500
	20:00	30	32	500
	日均值	29	27	150
2019-02-14	02:00	34	27	500
	08:00	38	32	500
	14:00	28	35	500

	20:00	33	26	500
	日均值	31	29	150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NO ₂ (μg/m ³)		标准限值 (μg/m ³)
		三兴村	张林一村	
2019-02-13	02:00	41	34	200
	08:00	31	41	200
	14:00	45	36	200
	20:00	35	38	200
	日均值	39	40	80
2019-02-14	02:00	37	37	200
	08:00	43	42	200
	14:00	38	43	200
	20:00	36	38	200
	日均值	36	39	80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PM ₁₀ (μg/m ³)		标准限值 (μg/m ³)
		三兴村	张林一村	
2019-02-13	日均值	106	103	150
2019-02-14	日均值	85	92	150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PM _{2.5} (μg/m ³)		标准限值 (μg/m ³)
		三兴村	张林一村	
2019-02-13	日均值	74	101	75
2019-02-14	日均值	59	83	75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TSP (μg/m ³)		标准限值 (μg/m ³)
		三兴村	张林一村	
2019-02-13	日均值	139	146	300
2019-02-14	日均值	89	111	300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H ₂ S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三兴村	张林一村	
2019-02-13	02:00	<0.005	<0.005	0.01
	08:00	<0.005	<0.005	0.01

	14:00	<0.005	<0.005	0.01
	20:00	<0.005	<0.005	0.01
2019-02-14	02:00	<0.005	<0.005	0.01
	08:00	<0.005	0.005	0.01
	14:00	<0.005	<0.005	0.01
	20:00	<0.005	<0.005	0.01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NH ₃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三兴村	张林一村	
2019-02-13	02:00	0.054	0.054	0.20
	08:00	0.047	0.058	0.20
	14:00	0.042	0.047	0.20
	20:00	0.056	0.042	0.20
2019-02-14	02:00	0.070	0.054	0.20
	08:00	0.047	0.063	0.20
	14:00	0.042	0.054	0.20
	20:00	0.072	0.040	0.20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标准限值 (无量纲)
		三兴村	张林一村	
2019-02-13	第一次	<10	<10	/
	第二次	11	<10	/
	第三次	<10	12	/
	第四次	12	11	/
2019-02-14	第一次	<10	11	/
	第二次	<10	<10	/
	第三次	<10	12	/
	第四次	11	13	/

9.1.6 噪声监测结果

表 9-1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dB(A))				执行标准值
		1#	2#	3#	4#	
厂界噪声 (昼间)	2019-02-13	51.0	52.5	54.5	54.9	60
	2019-02-14	51.6	52.2	55.3	54.7	
厂界噪声 (夜间)	2019-02-13	45.1	45.5	48.5	49.0	50
	2019-02-14	44.2	46.5	48.3	48.8	

9.1.7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检测

本项目能监测生物质锅炉废气、污水站废气、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及污水处理站废水的处理效率。监测结果见表 9-12~表 9-13。

表 9-12 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检测结果一览表

工段	环保设备	污染物	处理效率 (%)	
			第一天	第二天
生物质锅炉废气	低氮燃烧+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	NOx	28.9	31.3
		颗粒物	99.5	99.5
污水站废气	生物洗涤塔	氨	82.8	72.7
		硫化氢	33.3	25.0
		臭气浓度	53.3	53.1
食堂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	油烟	72.7	70.0

表 9-13 废水环保设施处理效率检测结果一览表

工段	环保设备	污染物	处理效率 (%)	
			第一天	第二天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污水处理站	COD _{Cr}	89.1	90.1
		BOD ₅	90.6	90.7
		氨氮	56.6	57.7

		SS	17.0	28.0
		总磷	11.3	30.5
		总氮	4.1	13.7
		全盐量	28.1	28.4
		粪大肠菌群	99.9	99.9
		蛔虫卵	95.4	94.1

9.2 监测结果分析

9.2.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1、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废气

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

300 万 kCal 专用生物质热水锅炉废气处理设施进口（东）处废气量最大值为 1624Nm³/h，项目锅炉年运行 587h，废气量为 95.3 万 m³/a，废气中 SO₂、NO_x、颗粒物产生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3mg/m³、203mg/m³、234mg/m³，产生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003kg/h、0.209kg/h、0.236kg/h。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西）处废气量最大值为 1823Nm³/h，年运行 587h，废气量为 107.0 万 m³/a，废气中 SO₂、NO_x、颗粒物产生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4mg/m³、219mg/m³、205mg/m³，产生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003kg/h、0.235kg/h、0.223kg/h。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处废气量最大值为 3860Nm³/h，年运行 587h，废气量为 226.6 万 m³/a，废气中 SO₂、NO_x、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5mg/m³、133mg/m³、<1.0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008kg/h、0.305kg/h、0.002kg/h。

外排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要求（SO₂≤100mg/m³、NO_x≤200mg/m³、颗粒物≤20mg/m³）。

2、污水处理站恶臭

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

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处废气量最大值为 8859Nm³/h，项目污水站年运行 360d，年工作 8640h，废气量为 7654.2 万 m³/a，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

浓度产生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0.939mg/m³、0.102mg/m³、98（无量纲），氨、硫化氢产生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0082kg/h、0.0009kg/h。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处废气量最大值为 9442Nm³/h，年工作 8640h，废气量为 8157.9 万 m³/a，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0.25mg/m³、0.070mg/m³、55（无量纲），氨、硫化氢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0012kg/h、0.0007kg/h。

外排废气中氨、硫化氢排放速率、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氨≤4.9kg/h，硫化氢≤0.33kg/h，臭气浓度≤2000（无量纲））。

3、食堂油烟

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

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处废气量最大值为 2733Nm³/h，项目厨房年运行 360d，每天运行 3h，年运行 1080h，废气量为 295.2 万 m³/a，废气中油烟产生浓度最大值为 0.47mg/m³，产生速率最大值为 0.0012kg/h。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处废气量最大值为 3660Nm³/h，年运行 1080h，废气量为 395.3 万 m³/a，废气中油烟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16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004kg/h。外排废气中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食堂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 2 小型规模标准要求（油烟排放浓度≤1.5mg/m³（小型））。

9.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2019 年 02 月 13 日~02 月 14 日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14（无量纲）、0.074mg/m³、0.010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要求（臭气浓度≤20（无量纲），氨≤1.5mg/m³，硫化氢≤0.06mg/m³）。

9.2.3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

2019 年 02 月 13 日~02 月 14 日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污水处理站进口处，pH 值为 6.80-6.87（无量纲），COD_{Cr}、BOD₅、氨氮、SS、总磷、总氮、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两日均值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478mg/L、80.5mg/L、41.8mg/L、50mg/L、8.59mg/L、49.2mg/L、499mg/L、5.8×10⁸个/L、321 个/10L。

污水处理站出口处，pH 值为 7.10-7.19（无量纲），COD_{Cr}、BOD₅、氨氮、SS、总磷、总氮、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两日均值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49mg/L、7.6mg/L、17.7mg/L、39mg/L、7.59mg/L、42.7mg/L、359mg/L、8.2×10³ 个/L、19 个/10L。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水作及早作标准（水作标准：pH 值=5.5-8.5（无量纲），COD_{Cr}≤150mg/L，BOD₅≤60mg/L，SS≤80mg/L，全盐量≤1000mg/L，粪大肠菌群≤40000 个/L，蛔虫卵≤20 个/10L；旱作标准：pH 值=5.5-8.5（无量纲），COD_{Cr}≤200mg/L，BOD₅≤100mg/L，SS≤100mg/L，全盐量≤1000mg/L，粪大肠菌群≤40000 个/L，蛔虫卵≤20 个/10L），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 1 标准要求（pH 值=6-9（无量纲），BOD₅≤20mg/L，氨氮≤20mg/L，粪大肠菌群≤1000000 个/L，蛔虫卵≤20 个/10L）。

9.2.4 地下水监测结果分析

表 9-8 监测结果表明，厂区地下水各检测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9.2.5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分析

表 9-10 监测结果表明，三兴村、张林一村环境空气各项指标中 SO₂、NO_x、TSP、PM₁₀ 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氨、硫化氢浓度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居民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允许浓度规定的标准”。PM_{2.5} 存在个别超标现象，可能与裸露地面扬尘、道路扬尘、雾霾天气现象等有关。

9.2.6 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0-55.3dB(A)之间，夜间噪声值 44.2-49.0dB(A)之间，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9.2.7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检测结果分析

本项目能监测生物质锅炉废气、污水站废气、食堂油烟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及污水处理站废水的处理效率。

(1) 废气中污染物处理效率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设施（低氮燃烧+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对废气中 NO_x、颗粒物处理效率分别为 28.9%~31.3%、99.5%；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生物喷淋塔）对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处理效率为 72.7%~82.8%、25.0%~33.3%、53.1%~53.3%；食堂废气环保设施（油烟净化器）对废气中油烟的处理效率为 70.0%~72.7%。

(2) 废水中污染物处理效率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对废水中 COD_{Cr}、BOD₅、氨氮、SS、总磷、总氮、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89.1%~90.1%、90.6%~90.7%、56.6%~57.7%、17.0%~28.0%、11.3%~30.5%、4.1%~13.7%、28.1%~28.4%、99.9%、94.1%~95.4%。

9.3 污染物总量控制核算

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分别控制在 0.352 吨/年、0.681 吨/年以内。

依据本次验收监测工况条件下，锅炉外排废气中污染物排放速率两日均值最大值及本项目年运行实际，核算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见表 9-9。

表 9-9 本项目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总量控制对象	监测对象	两日排放速率均值 最大值 kg/h	年运行实际 h	核算总量 t/a
SO ₂	锅炉废气排气筒	0.008	587	0.005
	合计			0.005
SO ₂ 总量控制要求				0.352
NO _x	锅炉废气排气筒	0.287	587	0.168
	合计			0.168
NO _x 总量控制要求				0.681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1 验收主要结论

10.1.1 废气

本项目鸡粪日产日清，无鸡粪暂存场所，项目废气主要锅炉烟气，食堂油烟，污水处理站、鸡舍恶臭。

(1) 有组织废气

①本项目 1 台 300 万 kCal 专用成型生物质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产生废气经水除尘+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见表 10-1。

表 10-1 废气检测结果

污染物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东)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西)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废气量(万 m ³ /a)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 率(kg/h)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SO ₂	3	0.003	4	0.003	5	0.008	226.6
NO _x	203	0.209	219	0.235	133	0.305	
颗粒物	234	0.236	205	0.223	<1.0	0.002	

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 SO₂、NO_x、颗粒物排放浓度满《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要求 (SO₂≤100mg/m³、NO_x≤200mg/m³、颗粒物≤20mg/m³)。

②污水处理站产生恶臭的环节主要有调节池、生化池、斜沉池/二沉池、储泥池等。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③本项目食堂产生的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屋顶 1.5m 的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见表 10-2。

表 10-2 废气检测结果

污染物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废气量 (万 m ³ /a)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氨	0.939	0.0082	<0.25	0.0012	295.2
硫化氢	0.102	0.0009	0.070	0.0007	
臭气浓度	98 (无量纲)	/	55 (无量纲)	/	
油烟	0.47	0.0012	0.16	0.0004	395.3

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污水处理站外排废气中氨、硫化氢排放速率、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氨 \leq 4.9kg/h, 硫化氢 \leq 0.33kg/h, 臭气浓度 \leq 2000 (无量纲))。

食堂外排废气中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食堂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2小型规模标准要求(油烟排放浓度 \leq 1.5mg/m³(小型))。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鸡舍采用干清粪工艺，鸡舍定期喷洒除臭剂，鸡粪、污泥等日产日清从源头减少无组织废气产生量。对污水处理站进行封闭，大部分恶臭气体负压收集后送生物洗涤塔处理，仅有小部分恶臭气体无组织排放。

2019年02月13日~02月14日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浓度最大值分别为14(无量纲)、0.074mg/m³、0.010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要求(臭气浓度 \leq 20(无量纲)，氨 \leq 1.5mg/m³，硫化氢 \leq 0.06mg/m³)。

10.1.2 废水

本项目肉鸡饮用水全部参与鸡的新陈代谢(蒸发损失、进入粪便)，消毒液配置用水全部挥发损失，不产生废水；废水主要为鸡舍降温用水(水冷空调)、空舍冲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职工生活污水。

(1) 鸡舍降温水

本项目单栋鸡舍日补充水量为10m³/d，水冷空调年使用100d/a，场区共12栋鸡舍，年补充水量为12000m³/a。鸡舍降温用水大部分(约95%，11400m³/a)蒸发损失，小部分(约5%，600m³/a)外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2) 空舍冲洗废水

空舍冲洗水废水为间歇产生，每年产生6次，每次产生461m³，产生总量为

2766m³/a，污水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沉淀后，进入调节池（20m×8m×2.0m×2个，容积为640m³）暂存，逐步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3）锅炉排污水

本项目锅炉年补充新鲜水量317m³/a，锅炉新鲜水去向为锅炉定期排水及蒸发损失，锅炉定期排水量为254m³/a，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4）生活污水

本项目职工定员18人，其中12人住宿，6人不住宿，年工作360天，生活污水产生量为363m³/a，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达标后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

厂区外排废水检测结果见表10-3。

表 10-3 废水检测结果

污染物	污水站进水口		污水站出水口		废水量(m ³ /a)
	产生浓度(mg/L)	产生总量(t/a)	排放浓度(mg/L)	排放总量(t/a)	
pH	6.80-6.87（无量纲）	——	7.10-7.19（无量纲）	——	3983
COD _{Cr}	478	1.90	49	0.195	
BOD ₅	80.5	0.321	7.6	0.030	
氨氮	41.8	0.166	17.7	0.070	
SS	50	0.199	39	0.155	
总磷	8.59	0.034	7.59	0.030	
总氮	49.2	0.196	42.7	0.170	
全盐量	499	1.99	359	1.43	
粪大肠菌群	5.8×10 ⁸	/	8.2×10 ³	/	
蛔虫卵	321	/	19	/	

外排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水作及早作标准（水作标准：pH 值=5.5-8.5（无量纲），COD_{Cr}≤150mg/L，BOD₅≤60mg/L，SS≤80mg/L，全盐量≤1000mg/L，粪大肠菌群≤40000 个/L，蛔虫卵≤20 个/10L；旱作标准：pH 值=5.5-8.5（无量纲），COD_{Cr}≤200mg/L，BOD₅≤100mg/L，SS≤100mg/L，全盐量≤1000mg/L，粪大肠菌群≤40000 个/L，蛔虫卵≤20 个/10L），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 1 标准要求（pH 值=5-9（无量纲），BOD₅≤20mg/L，氨氮≤20mg/L，粪大肠菌群≤1000000 个/L，蛔虫卵≤20 个/10L）。

10.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鸡鸣声以及污水处理站风机、锅炉风机等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污水处理站设置封闭泵房，泵房采取隔声措施，并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平时应该加强对鸡舍的管理，注意鸡舍的卫生、鸡舍的饲料、饮水、舒适度的保证，以减少鸡鸣噪声的产生。

验收监测期间，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0-55.3dB(A)之间，夜间噪声值 44.2-49.0dB(A)之间，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10.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病死鸡、鸡粪、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栅渣、污泥、生物质灰等一般固废，医疗废物、消毒废物等危险废物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表 10-4 固废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来源	排放量 (t/a)	性质	处置方式
1	病死鸡	鸡舍	6	/	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委托已建成投运的郟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运至其场区进行高温无害化处理。
2	鸡粪	鸡舍	5364	一般固废	鸡粪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3	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	鸡舍	4.8	一般固废	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场区内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	栅渣	污水站	0.4	一般固废	由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5	污泥	污水站	40	一般固废	污泥集中收集后，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采用高温好氧发酵工艺制作有机肥。
6	生物质灰	锅炉房	139	一般固废	场区内设置密闭生物质灰储存场所，生物质灰场区内暂存后，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
7	医疗废物	鸡舍	0.89	危险废物 (HW01, 900-001-01)	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临沂永洁环保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8	消毒废物	鸡舍	0.056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1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3.24	/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工业固体废弃物产生总量为 5555.146t/a（其中包括危险废物产生总量 0.946t/a），固体废弃物产生总量为 5558.386t/a。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一般固体废弃物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10.1.5 地下水

监测结果表明，厂区地下水各检测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10.1.6 环境空气

三兴村、张林一村环境空气各项指标中 SO₂、NO_x、TSP、PM₁₀ 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氨、硫化氢浓度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居民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允许浓度规定的标准”。PM_{2.5} 存在个别超标现象，可能与裸露地面扬尘、道路扬尘、雾霾天气现象等有关。

10.1.7 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为 0.005t/a、0.168t/a，满足污染物

总量控制的要求（本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0.352t/a、0.681t/a 以内）。

10.1.8 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已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符合验收条件。

10.2 建议

- （1）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各环保设施稳定运行。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出栏240万只肉鸡养殖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临沂市郯城县马头镇双兴村东南1000m处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A0321 鸡的饲养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肉鸡存栏量40万只，出栏率240万只/年				实际生产能力	肉鸡存栏量40万只，出栏率240万只/年		环评单位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郯城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郯环发[2018]40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				竣工日期	2018年4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山东文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郯城绿鑫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山东文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郯城绿鑫环保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8		所占比例(%)	8.2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8		所占比例(%)	8.2			
	废水治理(万元)	40	废气治理(万元)	23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2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8640小时				
运营单位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33713225599161592		验收时间	/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3382	0.0	0.3382			0.3382			+0.3382
	化学需氧量		49	150/200	1.90	1.705	0.195			0.195			+0.195
	氨氮		17.7	20	0.166	0.096	0.070			0.070			+0.070
	石油类												
	废气						917.1			917.1			+917.1
	二氧化硫		5	100			0.005			0.005			+0.005
	烟尘		<1.0	10			0.001			0.001			+0.001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133	200			0.168			0.168			+0.168
	工业固体废物				0.5555	0.0	0.5555			0.5555			+0.5555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BOD ₅	7.6	60/100/20	0.321	0.291	0.030			0.030			+0.03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附件 1 项目环评报告书结论与建议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14 结论和建议

14.1 结论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场区位于临沂市郯城县马头镇双兴村东南 1000m 处，投资 1200 万元，环保投资 98 万元，占地 24000m²，建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劳动定员 18 人，6 人 1 班制，每班 8h，12 人三班制；年工作 360d，8640h/a。

14.1.1 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用地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限制和禁止使用的土地；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10]151 号）；符合《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规范（试行）》（农办牧[2018]2 号）；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17]48 号）；符合《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气十条）》（国发[2013]37 号 2013.09.10）；符合《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十条）》（国发[2016]31 号，2016.05.31）；符合《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十条）》（国发[2015]17 号，2015.04.16）。

综上，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

14.1.2 厂址选择与规划合理

本项目不在《山东省畜禽养殖管理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 232 号，2015.07.22）、《临沂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通知》（临政办发〔2009〕120 号，2010.01.08）、《郯城县畜禽养殖管理办法》（郯城县人民政府，2016.02.26）、《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郯城县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调整方案》的通知》（郯政办字[2017]80 号）等文件中的禁养区内。符合《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部经济隆起带发展规划〉的通知》（鲁政发[2013]21 号，2013 年 8 月）；符合《郯城县城市总体规划》；符合《郯城县国土资源局土地利用规划》；场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资源消耗量较少，项目区域环境质量较好，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要求。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学校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调查范围内公众支持项目建设；项目区农田较多、配有项目区变电站、交通设施完备，周边

基础设施良好。本项目厂址与规划合理。

14.1.3 工程分析

本项目生产、生活污水经场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其中 315t/a 回用于场区内绿化，不外排；剩余 3067t/a 用于附近农田灌溉，不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锅炉烟气排放浓度为 SO_2 : 98.32mg/m³、 NO_x : 190.15mg/m³、烟尘: 10.71mg/m³，排放量为 SO_2 : 0.352t/a、 NO_x : 0.681t/a、烟尘: 0.076t/a。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恶臭气体排放速率为 NH_3 : 0.0027kg/h、 H_2S : 0.00006kg/h，排放量为 NH_3 : 0.023t/a、 H_2S : 0.00054t/a，臭气浓度为 100（无量纲）。厂界无组织 H_2S 、 NH_3 及恶臭浓度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0.944t/a，一般固废产生量为 5554.2t/a，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24t/a。危险废物场区内暂存危险废物暂存库，严格管理，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一般固废场区内暂存固废库，分类处理，不外排；生活垃圾统一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14.1.4 达到清洁生产水平

本项目采用干清粪工艺，设备先进，原材料和产品均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生产过程中采取的节能降耗措施可行，单位产品污染物的排放量较低，最大限度的实现了废物的资源化和减量化，总体上来说，其清洁生产水平属国内先进水平，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14.1.5 环境质量现状

(1) 大气环境现状

1#监测点 $\text{PM}_{2.5}$ 、TSP，2#监测点 $\text{PM}_{2.5}$ 、 PM_{10} 、TSP 有轻微超标现象，待基础设施建设完成，环境空气质量将好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较好。

(2) 地表水环境现状

墨河所设监测断面 22 个监测因子中绝大部分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标准，项目所在区域水质总体较好。

(3) 声环境现状

评价区内声环境质量等效声级年均值为 52.6dB(A)（昼间），声环境质量能够

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 地下水环境现状

评价区域内的地下水各水质参数浓度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要求。

14.1.6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且达标排放

1、废气

(1) 锅炉烟气

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经布袋除尘后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SO₂、NO_x、烟尘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一般控制区,排气筒高度满足《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3)表 3 标准,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2) 污水处理站恶臭

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再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NH₃、H₂S 排放量、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标准(NH₃: 4.9kg/h, H₂S: 0.33kg/h,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要求,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3)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高空排放(排气筒出口高度不小于 1.5m),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 2 小型规模标准,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 无组织废气

鸡舍定期喷洒除臭剂,鸡粪日产日清;污水处理站封闭,大部分恶臭气体(约 90%)负压收集后送生物洗涤塔处理,仅有小部分恶臭气体(约 10%)进行无组织排放;采取以上治理措施后,厂界H₂S、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氨: 1.5mg/m³, H₂S: 0.06mg/m³),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2、废水

空舍冲洗废水(预沉淀后)、生活污水、锅炉排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出水 pH、SS、COD_{Cr}、BOD₅、氨氮、全盐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浓度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标准(水作及早作)和《城市污水再生

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表 1 标准,用于场区绿化和附近农田灌溉,污水不直接排放,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3、噪声

噪声经车间阻隔、基础减震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固废

栅渣、鸡粪、污水处理站污泥日产日清,随即外售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做肥料;病死鸡集中收集后,外售已建成投运的郟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饲料残渣和散落羽毛、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生物质灰场区内集中收集,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企业拟建危险废物暂存库,并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固体废物处理方案和处置措施均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14.1.7 企业占用总量指标

企业占用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SO₂: 0.352t/a, NO_x: 0.681t/a。

14.1.8 环境风险可接受

项目的主要事故风险废水泄漏或超标排放、鸡舍管理不善引起的鸡瘟疫情,本项目制定风险防范措施,以减少事故的发生。制定了有针对性的、可操作的应急预案,对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应急救援、控制有较强的保障性,一旦发生事故,必须按事先拟定的三级应急方案,进行紧急处理,将事故降低到最低水平。

在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前提下,综合本次风险评价结果,本项目事故风险水平是可接受的。

14.1.9 公众意见

企业发放调查问卷 461 份,回收 461 份,公众调查的结果表明,表示支持该项目的人数为 461 人,占总调查人数的 100%,被调查人当中没有人对该项目表示反对。可见,公众对该项目在本区域内建设还是支持的。公众对本项目建设运营中对周围大气环境和水环境的影响较为关注,企业应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

重视日常环保工作，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境管理，以期进一步减少项目运行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4.1.10 总结论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区域的规划要求，工艺及设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属清洁生产工艺；各项污染治理得当，经有效处理后可保证污染物稳定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对外环境影响不大，不会降低区域功能类别，并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社会效益、经济效益较好。本项目需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经采取有效的事故防范，减缓措施，环境风险水平是可接受的。因此，从环保的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14.2 建议

(1) 企业应当实行环保经理负责制，项目法人应对项目环保工作总负责，把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列入生产管理中去，并且在生产中加以检查和落实。

(2) 企业应制定专人分管环保工作，并建立专门的环保机构，同时检查，监督企业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3) 加强企业体系管理，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提高员工的素质和能力，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和清洁生产水平。

(4) 加强企业管理的同时，应注意对职工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做到环境保护，人人有责，进一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

(5) 加强场区绿化，美化环境，绿化点有建筑物周边、道路两旁、厂界、厂门口等，重点为办公区绿化隔离带与厂界绿化。绿化在美化场区环境的同时，还可起防污滞尘减噪功能、安全防护和绿化景观的作用。

(5) 本项目建成后，尽快进行环保验收。

郟城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郟环发〔2018〕40 号

郟城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你单位提报的《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马头镇双兴村东南 1000 米处。项目未批先建，我局对其违法行为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郟环罚字[2018]71 号）。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8 万元，主要建设 12 栋鸡舍及相关辅助设施、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采用干清粪工艺，全进全出的饲养制度，采取自动供料、自动饮水、人工抓鸡、人工装箱的操作方式。项目

- 1 -

建成后，肉鸡存栏量 40 万只，年出栏量 240 万只，每年更替 6 栏。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净道铺设雨水管道，污道铺设污水管道。水冷空调降温用水循环使用，小部分作为清净下水通过雨水管道直接排放附近沟渠。建设污水处理站一座，设计处理能力 250t/d，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缺氧池+曝气池+斜管沉淀池+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建设有效容积为 640m³的调节池、有效容积为 360m³的非灌溉期水暂存池。经各鸡舍设置的沉淀池预处理后的空舍冲洗废水、锅炉排水以及生活污水进入场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表 1 水作及早作标准以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 表 1 标准要求，灌溉期用于附近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非灌溉期暂存于非灌溉期水暂存池内，待灌溉期来临用于农田灌溉和场区绿化，确保废水不外排。

对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

(二) 1 台 300 万 kCal 专用成型生物质热水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35 米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须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

表2一般控制区要求。锅炉须安装烟气在线监控设备，并与县监控平台联网。

污水处理站池体上方密闭，负压收集的恶臭气体经生物洗涤塔处理后，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NH_3 、 H_2S 排放量、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屋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小于1.5米)，油烟排放浓度须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表2小型规模标准要求。

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无组织控制措施，厂界无组织 H_2S 、氨、臭气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确保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三)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标准要求，不对周围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四)鸡粪每天由输送带直接运输至待转运的车辆罐里，日产日清，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制作有机肥；污水处理站和鸡舍排污沟污泥在污泥干化池内干化后与栅渣一并委托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用罐车运至场区后制作有机肥；锅炉生物质灰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密闭的生物质灰储存场所内，外售建材厂做建材原料；病死鸡集中收集后，日产日清，

委托郑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采用封闭箱式汽车运至场区进行无害化处理；饲料残渣、散落毛羽、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消毒废物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储存于危废暂存库，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五) 落实好报告书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1个有效容积为400m³的事故水池。

(六) 报告书确定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养殖场外500米，养殖场周围500米范围内禁止建设村庄、居民区、公共场所、交通干线、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畜禽交易市场以及其他养殖场或者养殖小区；养殖场周围1500米内禁止建设垃圾及污水处理场所；养殖场周围3000米范围内禁止建设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你单位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的规划控制，禁止在该防护距离内规划建设新的环境敏感点。

(七) 该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污染物排放总量必须分别控制在0.352吨/年、0.681吨/年以内。

(八) 强化公众参与机制。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企业应定期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

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郟城县分局
郟城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0月18日

抄送：马头镇人民政府

附件 3 企业提供的设备一览表

鄄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

设备信息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数量	备注
1	生物能锅炉	300JKcal	1台	
2	送料设备	Buy 22-1	12套	
3	饲料屯筒	直径2.8m高5.6m	12个	
4	地磅	10m x 2.5m	1台	
5	乳头式饮水器	1	12套	
6	肉鸡笼养笼具	720mm x 800mm x 400mm	1728套	
7	干清粪系统	1	12套	
8	温度、光照、集粪带设备	1	12套	
9	通风窗	1	12套	
10	水冷空调	1	12套	
11	高压冲洗设备	7.5KW 16L/min	12套	
12	柴油发电机	HL350GF	2	备用

单位：(公章)

代表人签字：(签章)

2017年 2月 14日



附件 4 企业提供的原辅材料消耗量一览表

郟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

原辅材料信息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年数量	备注
1	510 颗粒饲料	t/a	2405	
2	511 颗粒饲料	t/a	7200	
3	消毒剂	桶/a	148	
4	营养用药	瓶/a	2000	
5	预防用药	袋/a	85000	
6	PAC	t/a	1.2	
7	PAM	t/a	1.2	
8	软水利	t/a	0.8	
9	雏鸡	万只/a	242	
10	消毒剂	t/a	0.13	
11	生物菌颗粒	t/a	550	
12	水	m ³ /a	21643	自备井
13	电	3KW.h/a	16	年用电

单位：(公章)

代表人签字：(签章)

2019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5 监测期间肉鸡存栏量

鄞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出栏 240 万只肉鸡养殖项目生产报表



年 月 日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实际负荷率 (%)
1	肉鸡	肉鸡存栏量 40 万只	实际存栏量 35 万只	

附件 6 验收委托书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书

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单位 郸城县庆刚养殖专业合作社（单位名称）
在 郸城 县（区） 马头 乡（镇、街道）建设生产
年出栏240万只肉鸡养殖项目（项目内容），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建设
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
并编写验收监测报告。

单位：（公章）

代表人签字：（签章）

2017年 2月 14日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 承诺书

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单位 郑城县庆刚养殖专业合作社 建设
生产 年出栏 2403 只肉鸡养殖项目 (项目内容)。

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编写验收监测报告。为使贵公司能按规范要求顺利完成验收监测报告，我单位负责提供项目相关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对此承担一切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9 年 2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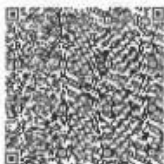
附件 8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33713225599161592

名 称	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类 型	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
住 所	马头镇黄圩子村
法定代表人	郭欢
成员出资总额	贰佰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 年 04 月 14 日
业务范围	家禽养殖销售及技术信息咨询（只限成员养殖家禽销售）（国家法律法规限制除外，范围中需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登记机关



提示: 1. 每年1月1日至5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要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
<http://sdxy.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9 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临医废协议第[2019] C 号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服务协议

甲方：_____

乙方：临沂永洁环保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为了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 康，防止医疗废物污染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卫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和临沂市人民政府[2006]5 号文件《临沂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暂行管理办法》的要求，全市各医疗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必须进行集中医疗废物处置，由临沂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临沂永洁环保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负责处置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特签定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所称医疗废物是指甲方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险性废物（化学性医疗废物除外）。

第二条 甲方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规定将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转运、计量、包装、贮存，并送至卫生主管部门指定的乡镇、街道、社区服务中心的医疗废物暂存间。

第三条 乙方负责到卫生主管部门指定的乡镇、街道、社区服务中心的医疗废物暂存间，接收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运至处置中心并进行无害化处置。

第四条 根据临沂市人民政府[2006]5 号文件《临沂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暂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要求，甲方须按临价费发[2006]197 号和办字[2009]153 号文件规定缴纳有偿服务费。

甲方属 _____ 医院，收费标准为 _____，全年合计 7200 元。

第五条 结算方式为现金或支票支付，甲方须在协议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医疗废物处置费，乙方收到甲方款项后开具医疗废物处置费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应提供开票信息，开票信息提供错误由甲方承担。甲方不按约定时间缴纳医疗废物处置费超过十日，乙方停止对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收运，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乙方固定账户：

账户名称：临沂永洁环保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开户行：兰山农商银行朱保支行

账 号：9160 1160 2574 2050 0014 94

第六条 甲方应按照规定分类收集医疗废物，不得将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或其他非医疗废物混入医疗废物，如果甲方隐瞒乙方收运人员，将非医疗废物装车，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废物时出现困难、事故者，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上报环保、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由此引起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必须按照约定时间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

第七条 本协议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应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报请卫生、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协调；协调不成，可向临沂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壹份。

第九条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19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22 日止，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



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邵斌
电话: 13695399935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 客服中心电话: 7206603

开票信息: 医院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附件 10 行政处罚决定书及交款单据

鄄城县环境保护局 行政 处 罚 决 定 书

鄄环罚字[2018]71号

鄄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法定代表人：郭欢 地址：鄄城县马头镇黄圩子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3713225599161592

一、调查情况及发现的环境违法事实、证据和陈述申辩（听证）及采纳情况

鄄城县环保局2名执法人员于2018年3月27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年出栏240万只肉鸡养殖项目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主体工程擅自开工建设。

以上事实有调查询问笔录、现场检查（勘验）笔录、污染源现场监察记录表、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及回执、现场照片、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审计报告等证据为凭。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

我局于2018年4月19日以《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鄄环罚告字[2018]71号）告知你（单位）违法事实、处罚依据和拟作出的处罚决定，并告知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和听证。你（单位）在规定期限内未进行陈述、申辩，也未提出听证申请，视为自动放弃陈述申辩及要求听证的权利，有我局送达回执为证。

二、行政处罚的依据、种类及其履行方式、期限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及《山东省环境保护厅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鲁环发[2018]46号）第253项之规定，我局责令你（单位）停止建设，作出如下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肆万柒仟柒佰陆拾元整（¥47760.00）。

上述罚款限于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持我局出具的“山东省非税收入通用票据”缴至指定银行财政局专户。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一条第一项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收款银行：临商银行鄄城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鄄城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鄄城县支行。

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鄄城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六个月内直接向鄄城县人民法院起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山东省非税收入通用票据

(新)



缴款人： 冠县县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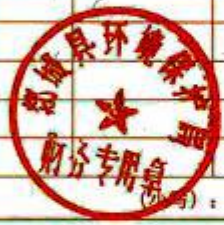
No.A 101050905193

执收单位编码： 129001

2018 年 04 月 25 日

校验码： 4661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元)	金额(元)
1022 1-414	51167 号深埋填埋费收入				47760.00
金额合计(大写)： 肆万柒仟柒佰陆拾元整					47760.00



第四联 收据

执收单位(公章)： 冠县县环境保护局

复核人：

经办人：

129001



农田灌溉协议

甲方

乙方: 程先强

现有 郸城县方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养殖场, 饲养肉鸡出栏后, 场区内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的排水用于 程先强 (乙方) 位于养殖场 东南 (方位、距离) 的 18 (亩) 水稻 (小麦) 灌溉, 按一亩 20 元收取费用, 甲方须根据乙方种植需要进行排水灌溉。乙方灌溉产生的电费由乙方承担。本合同期限两年 2017.9 至 2019.9

特此约定



甲方:

乙方 程先强

日期 2017.9.30

附件 12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的协议

养殖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协议书

甲方：郓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

为控制动物疫病发生和传播，维护畜产品质量安全，依据《动物防疫法》、《郓城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工作实施方案》等法律法规，就畜禽养殖过程中所产生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乙方同意委托甲方处理养殖环节病死畜禽，并执行唯一合法处理机构。
- 二、乙方在养殖场内设立病死禽暂存设施，达到一定数量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及时派人收集处理。
- 三、无害化处理费标准：按国家规定，病害产品无害化处理费每公斤 0.80 元的标准。
- 四、甲方按实际处理数量及时出具《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证明》。
- 五、乙方应严格遵守双方约定，并向甲方交纳保证金 1000 元，如有违约，甲方没收保证金并将违约情况报送相关部门处理。
- 六、协议期限：乙方养殖场经营期间，本合同长期有效，如乙方不再经营，未现违约行为，经核实属实的，凭收据原件，退回保证金，甲方有义务向相关监管部门上报情况。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王林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郭欢

2017 年 5 月 4 日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鲁 动防合字第 20170066号

代码编号： 370000700170061

单位名称： 郯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林

单位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庙山镇前村废弃铁矿厂内

经营范围： 动物及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规定，经审查，动物防疫条件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盖章）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鄆城县环境保护局

鄆环评函〔2016〕206号

鄆城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鄆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鄆城病死畜 禽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鄆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报的《鄆城瑞源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鄆城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未批先建项目，我局已立案查处。建设地点位于庙山镇城前村东南偏东1300米废弃铁矿厂内，总占地面积484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60平方米。总投资147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日处理病死禽畜10吨的处理线一条，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形成日处理病死禽畜10吨的处理规模，年处理量约2000吨，同时年副产粗油脂200吨，生物肥原料510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烘干废气经“旋风除尘器+冷凝器+一级洗涤塔+二级

鸡粪购销协议

甲方：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年出栏240万只肉鸡养殖项目

为了本场环境和养殖环节正常运转，现将鸡粪销售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方负责提供全场鸡粪，不论季节都由乙方运走，甲方不得另与他人买卖。乙方自行安排车辆，并保证随时将鸡粪运出场外，且每次干净彻底，在运输途中，确保车辆无滴漏、无污染，一经举报或群众反映造成恶劣影响，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生产过程中，乙方因故不能及时运输，造成积压，甲方有权随时处理，损失乙方自负。

二、结算方式：实行全年包干，每只鸡一年0.22元，按只计算，现有存栏鸡。

三、为了使本协议有效实施，乙方须交定金一千元为保证金。

四、合同期限暂定两年，期满可续。

甲方：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郯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日期：2017年12月15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7312757651T 1-1

名称 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临沂市莒南县道口镇中道口村
 法定代表人 庄会树
 注册资本 捌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3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7月23日至2029年07月22日
 经营范围 科学培育脱毒种苗、研发、繁育及销售,各种粮食作物、水果蔬菜种植及销售,农业观光旅游与采摘;农业研究单位以及农学家提供技术服务;肉鸡养殖及销售;鸡粪无害化处理(生产有机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八条和第十条
 之规定,本照自每年1-6月登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公示年度报告,逾期将停止公示和年检。

2016年 06月 16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莒南县环境保护局

莒南环审[2017]68号

关于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莒南庄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位于莒南县道口镇兰墩官庄村西南400米，总投资61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有机肥生产设施以及辅助工程和公用工程等。

莒南县发改局以莒南发改投资[2017]270号文予以备案，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属未批先建，莒南县环境保护局以莒南环罚[2017]184号进行了处罚，你单位应加强环保法律法规的学习，避免再次出现环保违规行为。该项目在整改和生产过程中必须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秸秆粉碎粉尘、投料粉尘、成品仓粉尘应分别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由各自15米高排气筒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重点控制区标准,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二级标准;发酵臭气应经UV光解除臭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NH₃、H₂S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秸秆粉碎工序未收集的粉尘、投料工序未收集的粉尘、投料产生的臭气、鸡粪在原料库暂存产生的恶臭应采取车间强制通风措施,粉尘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恶臭污染物厂界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新改扩建标准。

2、生活污水经现有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农业科技园施肥;污水处理池体进行防渗处理,固废堆放场采取防风遮雨措施,防止污染地下水。

3、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局噪声源位置,并针对主要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特点分别采取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厂界昼夜间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应全部回用,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5、强化环境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机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要求,落实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在工程开工前、建设过程中、建成和投入生产或使用后,

及时公开相关环境信息。加强与周围公众的沟通，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

三、项目建设完成正常生产后，必须按规定程序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否则，将按照有关环保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四、你单位应当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五、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意见10个工作日内，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本批复意见送道口镇环保办，并按规定接受监督检查。

莒南县环境保护局
2017年12月1日

购 销 协 议

甲方：柳城县庆刚家禽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乙方：柳城县华兴新型墙材有限公司

为了本场环境和养殖环节正常运转，现将生物质锅炉灰渣销售订立如下协议：

- 一、甲方负责提供生物质锅炉灰渣，不论季节都由乙方运走，甲方不得另与他人买卖，乙方自行安排车辆，并保证随时将灰渣运出场外，且每次干净彻底，在运输途中，确保车辆无洒漏、无污染。一经举报或群众反映造成恶劣影响，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生产过程中，乙方因故不能及时运输，造成积压，甲方有权随时处理，损失乙方自负。
- 二、结算方式：实行全年包干，每吨 100 元。出场前结清当批货款。
- 三、为了使本协议有效实施，乙方须交订金 1000 元为保证金。
- 四、合同期限暂定 一年。



乙方：



日期：

2018年5月17日

养鸡场废水治理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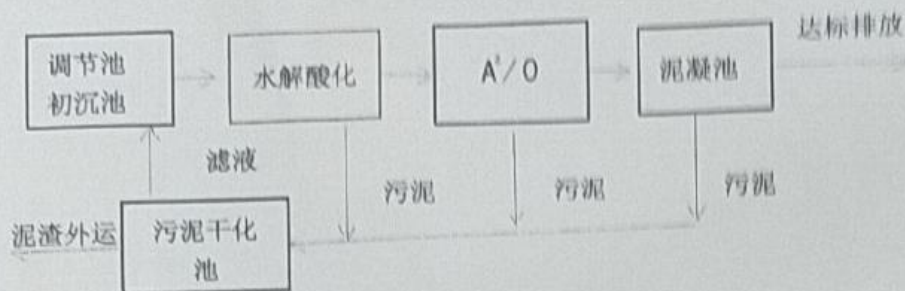
一. 废水水量: $Q_{\max}=30\text{m}^3/\text{h}$, $Q_d=300\text{m}^3/\text{d}$, 变化系数极大, 每月只有 7 天排水, 且集中在白天, 应充分发挥现有调节池的作用, 减少污水处理设施规模, 降低处理成本。

二. 水质: $\text{COD}=2000\text{mg/L}$, $\text{NH}_4^+-\text{N}=100\text{mg/L}$, $\text{TP}=15\text{mg/L}$ 。

三. 执行标准: $\text{COD}\leq 50\text{mg/L}$, $\text{NH}_4^+-\text{N}\leq 5\text{mg/L}$, $\text{TP}\leq 0.5\text{mg/L}$ 。

四. 工艺路线:

根据水量和水质情况, 选择如下废水处理工艺:



工艺说明:

1. 调节池 (初沉池), 用现有池改造使用, 形成上进下出, 下进上出, 左进右出, 右进左出, 起到调节水量, 均匀水质作用。

2. 水解酸化池: 要布水合理, 水质均匀, 经过污泥层, 将大分子有机物变为小分子有机物, 进一步去除 COD, 将蛋白质转化成氨氮, 回流污水中的聚磷菌充分释磷。

池溶: $L\times B\times h=7\times 20\times 4.5\text{m}\times 2$

3. 曝气池: 利用好氧菌消分解水中的有机物, 降解 COD, 通过消化菌转化氨氮, 使之成为硝态氮; 同时聚磷菌也能在此大量地吸收磷, 随剩余污泥排除, 降低排水含磷, 池溶: $L\times B\times h=5.5\times 20\times 4.5\text{m}$

4. 混凝沉淀池: 进一步去除 COD, 通过化学除磷, 确保水质的达标排放。选择合理的水水力表面负荷, 进水出水状态和利于污泥沉淀的池形, 起到净化处理的作用。

$L\times B\times h=5\times 5\times 3.5\text{m}\times 2$

5. 污泥干化场: 考虑到场地宽松, 浓缩后污泥可与鸡粪一起 积肥, 省去 建造污泥浓缩池和 投资压泥机的费用, 干化场滤液进调节池, 建造两套配合使用。

$L\times B\times h=8.5\times 5.5\times 1.5\text{m}$

6. 主要设备: 曝气罗茨风机; 曝气机; 提升泵; 循环泵; 污泥泵; 加药罐; 混合器; 压泥系统; 管路系统; 电缆及配电系统。

五、投资:

1. 土建 325m^3 自建砖混或钢混结构

2. 设备投资, 设计安装调试, 费用 17.6 万元

同学

附图 17 污水、雨水平面走向图

